

股票代號：2 4 8 4

可至以下網址查詢本年報資料

(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年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六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陳春蓉

職 稱：經 理

聯 絡 電 話：(04)25347909 分機：1602

電子郵件信箱：irene@siward.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黃玲玲

職 稱：協 理

聯 絡 電 話：(04)25347909 分機：1250

電子郵件信箱：stg250@siward.com

二、公司及工廠

總 公 司

地 址：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 111 巷 1-1 號

電 話：(04)25347909

南科分公司

地 址：台南市新市區南科 6 路 2 號

電 話：(06)5055583

威華分公司

地 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9 號 2F

電 話：(03)777898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八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27463797

網 址：www.pscne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涂清淵、黃宇廷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26 樓

電 話：(04)22598999

網 址：www.ey.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www.siward.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是否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8
八、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45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六、併購(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4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資訊.....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資通安全管理.....	62
七、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0
六、公司與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周轉困難之情事	7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1
二、財務績效.....	72
三、現金流量.....	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73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 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8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 112 年度營運結果

(一)112 年度營運實績

112 年度在疫情後因通膨加劇、客戶庫存過多及終端市場緊縮消費遲滯，對 112 年度的營運影響很大，短期內無法恢復疫情前的強勢需求現象，公司將持續強化組織功能、改善內部製程管理能力及研發新產品以因應之。期望終端的各項新產品陸續推出，營運績效再成長。

1. 個體營運成果及財務收支、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
營業收入	2,191,702	3,045,329	-853,627	-28.03%
營業毛利	572,458	1,181,502	-609,044	-51.55%
營業利益	275,894	792,899	-517,005	-65.20%
稅後損益	260,988	768,276	-507,288	-66.03%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43	26.11
流動比率	345.39	373.82
速動比率	208.95	245.88
應收帳款週轉率(次)	3.89	4.57
應收帳款收現日數	94	80
存貨週轉率(次)	1.79	2.19
平均銷貨日數	204	167
資產報酬率	5.06	13.89
股東權益報酬率	6.38	18.98
純益率	11.91	25.23
每股盈餘(元)	1.64	4.82

2. 合併營運成果及財務收支、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
營業收入	2,355,394	3,263,584	-908,190	-27.83%
營業毛利	646,361	1,250,672	-604,311	-48.32%
營業利益	279,149	799,556	-520,407	-65.09%
稅後損益	260,742	768,073	-507,331	-66.05%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47	27.76
流動比率	345.74	386.02
速動比率	221.60	258.63
應收帳款週轉率(次)	3.86	4.45
應收帳款收現日數	95	82
存貨週轉率(次)	1.82	2.28
平均銷貨日數	201	160
資產報酬率	4.96	13.46
股東權益報酬率	6.37	18.95
純益率	11.07	23.53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未公告財務預測。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2 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計 128,924 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 5.4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小型化穿戴裝置高頻化，石英晶體諧振器(1.0x0.8mm2)
- B.超高速傳輸轉換器系統模組(設備/儀器)，CML 輸出(3.2x2.5mm2)開發
- C.高基本頻及超低雜訊應用於 GNSS/GPS 市場，溫度補償石英晶體振盪器(1.6x1.2mm2)開發
- D.高精度與寬溫域應用於 Space X 用途，溫度補償石英晶體振盪器(2.5x2.0mm2)開發
- E. AT-MESA 1612/1008 開發
- F.音叉型晶片(TF) 產品低阻抗設計開發
- G.音叉型晶片 TF-1610 4 吋新設計與開發

二、113 年營運計畫概要：

近年資本支出持續投入擴增產能，113 年度將著重於未來網通 WiFi 7 的應用機會、拓展 EV 車載應用產品導入、醫療器材方面.....等，將產品的精度提升體積縮小提高附加值、把握機會預期在產品開發、產品選擇及產線擴充都會有很好的契機。

本公司所擬定之經營方針，經營目標及產銷政策如下：

(一) 經營方針

1. 持續資本投入提升產值，追求智慧型生產管理提升生產績效。
2. 追求創新及轉型新產品的開發，增加收益率。
3. 拓展新應用市場及尋求策略夥伴合作共同成長。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銷售數量預測係綜合考量歷史資料、經理人對市場之敏感度、市場趨勢競爭及公司產能之提升等因素之結果，據以估計各項產品之銷售量。

單位:千個

主要產品	銷售量
石英元件	845,000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及未來發展策略

1. 行銷策略

- (1) 應用前端設計認證工作強化爭取機會。
- (2) 提高業務及技術的服務價值，建立產品行銷擴展新應用市場。
- (3) 拓展歐美地區市場，維護利潤率。
- (4) 小型化應用產業的開發及拓展產品銷售。

2. 產品研發策略：

- (1) 提升產品開發的速度及成本品質的掌握。
- (2) 培養專職技術人才提高軟硬體技術力。
- (3) 5G/Wi-Fi7 高端通信技術應用高階產品的積極開發。
- (4) 小型產品(1.0x0.8 mm)晶片及製程技術開發加速。

3. 生產策略：

- (1) 提供給客戶最有競爭的產品及優良品質。
- (2) 朝向智慧自動化生產管理、提高生產效率及良率。
- (3) 管控制造費用降低成本提升獲利率。
- (4) 提高製程管理能力，培養引進管理人才。

4. 品質保證策略：

- (1) 滿足客戶合理的需求，以客戶為最優先。
- (2) 優化製程品質管理能力，提供穩定的產品。
- (3) 追求無客訴的優質品質。
- (4) 合乎汽車電子應用的品質管理系統及執行。

三、受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受外部環境、法規環境之影響

在國內外重要政策方面，以環保法規之標準對本公司營運影響最大，由於環保法規日益嚴格且範圍日趨廣泛，本公司設有對應單位隨時追蹤提出因應之道。尤其本公司對製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及污水處理、排放流口之設施，悉以符合環保署訂定之標準作業。對所有生產之產品，將依歐盟 WEEE、ROHS 指令，以 SONY SS-00269 系統為基礎，從上游材料供應商進行輔導及要求。製程中作好化學成分之控制與管理，並導入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TS-16949 汽車行業質量體系、QC080000 HSPM 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ISO14064 溫室氣體排放查證、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友善環境並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之產品。

(二)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石英晶體元件廣泛使用於各種電子產品，市場應用面既廣且深，惟在經濟成長趨緩的大環境下，科技的創新與發展在知識快速被應用下成為常識，縮短同業技術差距及增加產品差異化之難度，致應用產品生命周期縮短。正確研判產品發展趨勢，快速有效地與客戶共同開發，強化品質降低成本快速反應趨勢將為公司關鍵之議題。除此之外，對公司總體經營環境影響之因素，尚有利率、匯率及通貨膨脹等，其相風險管理之評估請參閱本年報第 74 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7 年 1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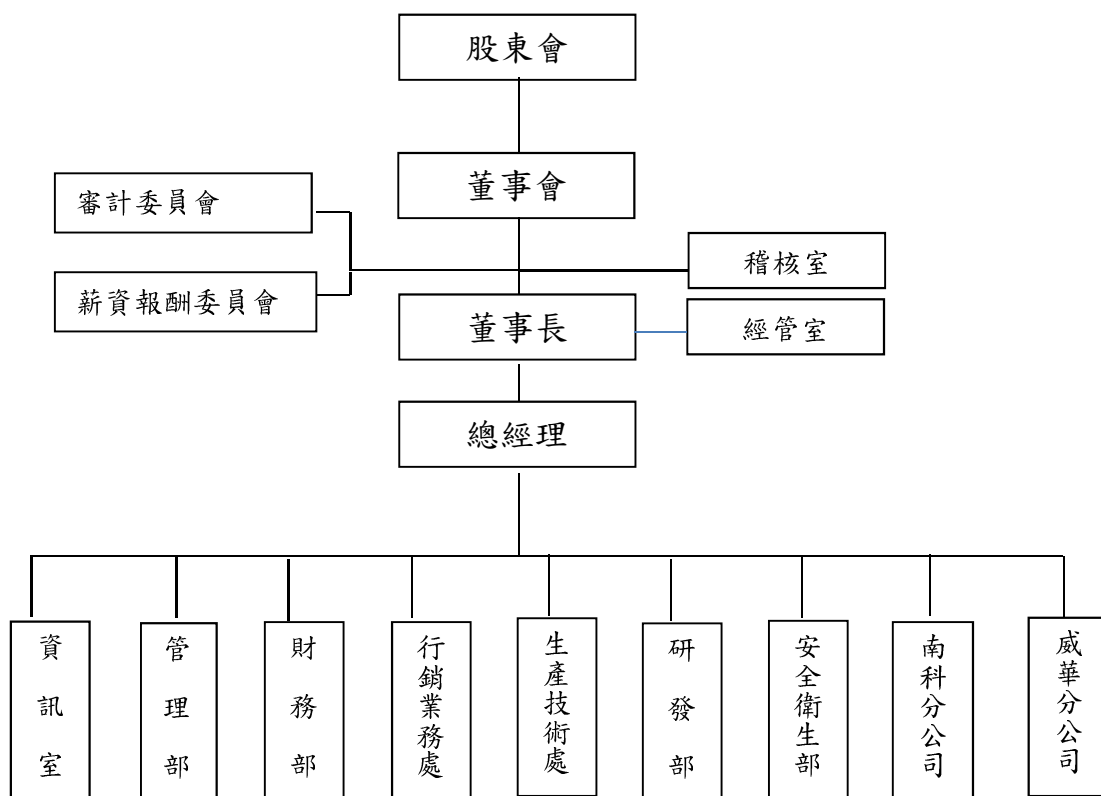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6 年 • 公司股票經財政部證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 民國 88 年 •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上櫃。
- 民國 89 年 • 購併日本明電通信株式會社，成立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持股 52%。
•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設立。
• 辦理現金增資，用以購置土地、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
- 民國 90 年 • 發展石英光學元件。
•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股票上市。
- 民國 91 年 • 新廠落成，公司遷址至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 3 段 111 巷 1-1 號。
- 民國 93 年 • 購買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48% 股權，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成為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民國 96 年 • 成立 SCT (USA) Inc. 對美國地區客戶提供技術服務。
- 民國 97 年 • 於新竹科學園區之竹南園區成立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計畫生產 MEMS。
- 民國 99 年 • 於南部科學園區成立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科分公司生產石英晶棒。
- 民國 100 年 • 購子公司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6.8% 股權。
• 購子公司 APEX OPTECH CO. 15.73% 股權。
- 民國 102 年 • 處分子公司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 民國 103 年 • 投資隨州泰華電子有限公司 30% 股權。
- 民國 104 年 • 成立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對中國華南地區客戶提供服務。
- 民國 106 年 • 取得紐西蘭上市公司 Rakon Limited 16.6% 股權，與其合作跨足 GPS 及高階 TCXO 市場。
- 民國 107 年 • 清算子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 民國 108 年 • 合併子公司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9 年 • 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 民國 110 年 • 處份本公司所持有隨州泰華電子有限公司 30% 股權之全數股權。
• 清算子公司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 處份本公司所持有紐西蘭上市公司 Rakon Limited 部份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本公司組織結構如下表所示：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 核 室：負責稽核及評估各部門內部控制之執行情形及建議。
2. 經 管 室：負責各項管理制度之推動，經營績效之評核及分析，重大投資案之規劃。
3. 資 訊 室：負責公司電腦作業系統規劃、管理與系統日常維護工作。
4. 管 理 部：負責總務人力資源、薪資、教育訓練等。
5. 財 務 部：負責資金管理、銀行往來事宜、帳務處理及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預算彙編及管理。
6. 行銷業務處：負責銷售市場之拓展、出貨文件之製作、應收帳款之催收、訂單管理等。
7. 生產技術處：負責石英元件生產、製造排程管理控制及原物料、成品採購及倉儲管理、石英元件製造、工程人員之教育訓練、產能擴充之規劃執行與品質檢驗及品質改善活動之推行。
8. 研 發 部：負責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技術之改進、產品及製程之模擬及可靠性之驗證。
9. 安全衛生部：負責工作環境、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與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等。
10. 南科分公司：負責光學級石英晶棒之長晶及石英元件生產。
11. 威華分公司：負責生產 MEMS 晶片。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一)：

113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曾穎堂	男 76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77.1.19	4,276,593	2.682%	4,276,593	2.682%	1,813	0.001%	-	-	台科大榮譽碩士 台中高工電子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取締役、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董事、APEX OPTECH CO., 董事、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SCT (USA) Inc. 董事長、希華電科技(深圳)公司董事、韋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Rakon Limited 董事、希華石英晶體(東莞)董事長、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曾榮孟	兄弟	無
董事	台灣	曾榮孟	男 72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77.1.19	3,585,983	2.249%	3,585,983	2.249%	302,662	0.190%	-	-	逢甲大學 EMBA 台中高工電子科	本公司總經理、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取締役、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PEX OPTECH CO., 董事長、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長、希華電科技(深圳)公司董事長、韋僑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SE JAPAN CO., LTD 代表取締役、希華石英晶體(東莞)副董事長、歐都納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董事長	曾穎堂	兄弟	無
董事	台灣	劉炳鋒	男 70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77.1.19	4,177,183	2.62%	4,177,183	2.62%	286	-	-	-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取締役、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董事、APEX OPTECH CO., 董事、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希華石英晶體(東莞)總經理、希華電科技(深圳)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古志雲	男 68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87.4.11	2,002,473	1.256%	2,002,473	1.256%	49,708	0.031%	-	-	大華工專電子科	本公司生產技術處協理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監察役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	廖祿立	男 79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91.6.11	60,000	0.038%	60,000	0.038%	15,058	0.009%	-	-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美律實業(股)公司董 事長	美律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江鴻佑	男 60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100.6.15	-	-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 工程碩士 韋僑科技(股)公司董 事暨總經理	韋僑科技(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百容電子 (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廖本林 (註 1)	男 73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註 1	708	-	708	-	1,206	0.001%	-	-	美國杜蘭大學碩士 百容電子(股)公司董 事長	百容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健和興端子(股) 公司董事、博大科技(股)公司董事、韋僑科 技(股)公司董事、鈺鎧科技(股)公司董事、 富致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田嘉昇	男 55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106.6.15	-	-	-	-	-	-	-	-	中興大學企管研究 所碩士 東海大學會計學士 陽光會計師事務所負 責人	陽光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原動力企管顧 問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桓鼎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鎧鈦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玉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劉建成	男 59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109.6.12	-	-	-	-	-	-	-	-	東海大學法律系 劉建成律師事務所主 持律師	劉建成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李淑憫	女 58 歲	112.6.19	112.6.19~ 115.6.18	112.6.19	-	-	-	-	-	-	-	-	中興大學社會科學 暨管理學院高階經 理人碩士專班管理 學碩士 台新金控資本市場 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註 1：廖本林於 97.6.27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任期至 103.6.6，而 103.6.6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董事。

註 2：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2)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此情形。

2.董事資料（二）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曾穎堂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本公司董事長、韋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Rakon Limited 董事、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非獨立董事	1
曾榮孟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本公司總經理、歐都納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非獨立董事	1
劉炳鋒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本公司副總經理	非獨立董事	0
古志雲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本公司生產技術處協理	非獨立董事	0
廖祿立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美律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非獨立董事	0
江鴻佑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韋僑科技(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百容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非獨立董事	1
廖本林		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百容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非獨立董事	0
田嘉昇		資格: 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 陽光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原	符合註 2 之(1)~(4)項所有情事	2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動力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桓鼎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鏡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玉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劉建成		資格: 律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 劉建成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符合註 2 之(1)~(4)項所有情事	0
李淑憫		資格: 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台新金控資本市場部業務處副總	符合註 2 之(1)~(4)項所有情事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符合下列(1)~(4)條件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女性董事比率，達董事席次二席	目前僅有一席女性董事，預計下屆董事會新增一席女性董事
產業經歷以外之專業背景董事，達董事席次三席	目前三席獨董之專業背景如下： 田嘉昇董事：會計師 劉建成董事：律師 李淑憫董事：具產業分析及財務會計專長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

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法律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營業判斷能力 4. 經營管理能力 5. 危機處理能力 6. 產業知識 7. 國際市場觀 8. 領導能力 9.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董事成員	性別	兼任本 公司員 工	年齡			獨董任 期年資	法律 能力	會計及 財務分 析能力	營運 判斷 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市 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50-60	60-70	70-80										
曾穎堂	男				V			V	V	V	V	V	V	V	V
曾榮孟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劉炳鋒	男	V			V				V	V	V	V	V	V	V
古志雲	男	V		V					V	V	V	V		V	
廖祿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江鴻佑	男			V				V	V	V	V	V	V	V	V
廖本林	男				V			V	V	V	V	V	V	V	V
田嘉昇 (獨立董事)	男		V			7		V	V		V				
劉建成 (獨立董事)	男		V			4	V				V				
李淑憫 (獨立董事)	女		V			1		V	V		V				

B. 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1)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本公司三名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重為 30%。

(2)董事會具獨立性之說明：

本公司董事成員中兼任本公司員工身份者為三名，占全體董事比重為 30%(請參閱上表)。本公司董事成員並無兼任子公司或兄弟公司員工身份之情事。

本公司全體十名董事成員中僅曾穎堂、曾榮孟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未超過董事半數，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詳細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7~8 頁。

(3)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因此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務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男	曾榮孟	77.4.1	3,585,983	2.249%	302,662	0.190%	-	-	逢甲大學 EMBA 碩士 台中高工電子科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取締役、S. E JAPAN CO. 代表取締役、APEX OPTECH CO. 董事長、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長、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董事長、希華石英晶體(東莞)副董事長、韋僑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歐都納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希華電科技(深圳)公司董事	董事長	曾穎堂	兄弟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男	劉炳鋒	77.4.1	4,177,183	2.620%	286	-	-	-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取締役、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董事、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希華電科技(深圳)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生產技術處協理	台灣	男	古志雲	80.4.8	2,002,473	1.256%	49,708	0.031%	-	-	大華工專電子科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監察役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台灣	男	林顯庭	77.7.11	90,000	0.056%	-	-	-	-	台北工專	無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協理	台灣	男	賴志成	79.8.1	800,607	0.502%	-	-	-	-	朝陽科大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務	姓名	關係	
行銷業務處副總	台灣	男	張佑安	103.9.1	-	-	6,738	0.004%	-	-	海洋大學電子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台灣	女	黃玲玲	85.9.2	14,092	0.009%	-	-	-	-	中興大學 EMBA 財金組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經理	台灣	女	游淑貞	96.7.2	-	-	-	-	-	-	台大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註 1)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 2)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0	0	7,360	7,360	135	135	2.8718	2.8718	15,074	16,170	639	639	1,686	0	1,686	0	9.54	9.96	無
董事	曾榮孟																					
董事	劉炳鋒																					
董事	古志雲																					
董事	廖祿立																					
董事	江鴻佑																					
董事	廖本林																					
獨立董事	田嘉昇	1,567	1,567	0	0			63	63	0.6246	0.6246	0	0	0	0	0	0	0	0.62	0.62	無	
獨立董事	張正駿 (註 4)																					
獨立董事	李淑憫 (註 5)																					
獨立董事	劉建成																					

註1:本公司董事未設有退職退休金制度。

註2: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本年度無發放數。

註3: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4:112.6.19 改選卸任、註5:112.6.19 改選就任。

1-1.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廖祿立、廖本林、江鴻佑、劉炳鋒、古志雲、田嘉昇、劉建成、張正駿、李淑憫	廖祿立、廖本林、江鴻佑、劉炳鋒、古志雲、田嘉昇、劉建成、張正駿、李淑憫	廖祿立、廖本林、江鴻佑、田嘉昇、劉建成、張正駿、李淑憫	廖祿立、廖本林、江鴻佑、田嘉昇、劉建成、張正駿、李淑憫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曾穎堂、曾榮孟	曾穎堂、曾榮孟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古志雲	古志雲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曾穎堂、劉炳鋒、曾榮孟	曾穎堂、劉炳鋒、曾榮孟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以上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曾榮孟	6,987	8,042	501	501	5,068	5,108	2,115	0	2,115	0	5.62	6.04	無
副總經理	劉炳鋒													
副總經理	張佑安													

2-1.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炳鋒、張佑安	劉炳鋒、張佑安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曾榮孟、	曾榮孟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 1.本公司無最近三年度曾出現稅後虧損之情事。
- 2.本公司 112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未屬最後二級距，且無遭變更交易方式、停止買賣、終止上市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之情事。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註)	總經理	曾榮孟	0	2,995	2,995	1.15
	副總經理	劉炳鋒				
	副總經理	張佑安				
	協理	古志雲				
	協理	林顯庭				
	協理	賴志成				
	財務及會計 部門主管	黃玲玲				

註：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證期局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業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五)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總額	佔稅後純 益比率%	總額	佔稅後純 益比率%	總額	佔稅後純 益比率%	總額	佔稅後純 益比率%
一般董事酬金	45,517	5.92	24,894	9.54	46,614	6.06	25,990	9.96
獨立董事酬金	1,368	0.18	1,630	0.62	1,368	0.18	1,630	0.6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21,773	2.83	14,671	5.62	22,870	2.98	15,766	6.04
稅後純益	768,276	-	260,988	-	768,276	-	260,988	-

112 年度董事之酬金總額較 111 年度減少，係因 112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所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111 年度減少，係因 111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致獎金給付及員工酬勞減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A.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提撥不超過 3%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B.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之薪資(含獎金)報酬，薪資係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等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辦理，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經理人酬金制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提撥 5%為員工酬勞，上述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決議。

C.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訂定酬金之程序：

A.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並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議。

B. 112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優越，爰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所有經理人之表現均達成預定之目標要求，本公司年度經營指標之評估結果亦已達標準。

C.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B.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曾穎堂	5	0	71	
董事	曾榮孟	7	0	100	
董事	劉炳鋒	7	0	100	
董事	古志雲	7	0	100	
董事	廖祿立	7	0	100	
董事	江鴻佑	6	1	86	
董事	廖本林	6	1	86	
獨立董事	田嘉昇	7	0	100	
獨立董事	張正駿	2	0	100	112.6.19 卸任
獨立董事	李淑憫	5	0	100	112.6.19 就任
獨立董事	劉建成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期別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十二屆第二十次	112.3.10	1. 更換會計師及會計師專業、獨立性評估審查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	112.5.4	1. 審查 112 年股東會董事候選人名單。 2.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十三屆第三次	112.9.22	1. 獨立董事報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議案：討論 112 年度經理人端午節獎金案，四名兼任員工之董事(曾穎堂、曾榮孟、劉炳鋒及古志雲)利益迴避，未參與議案討論及表決。

(二) 第十三屆第三次董事會議案：

1. 討論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三名兼任員工之董事(曾榮孟、劉炳鋒及古志雲)利益迴避，未參與議案討論及表決。
2. 討論 112 年度經理人中秋獎金案，四名兼任員工之董事(曾穎堂、曾榮孟、劉炳鋒及古志雲)利益迴避，未參與議案討論及表決。
3. 獨立董事報酬案：三名獨立董事（田嘉昇、劉建成、李淑憫）利益迴避，未參與議案討論及表決。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董事會評鑑自 109 年通過董事暨董事會自我評鑑辦法起實施，每年執行一次，112 年度董事會自我評鑑之相關資訊請參閱下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實施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2. 本公司董事會對資訊之透明度相當注重，公司重要資訊除依規定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揭露外，並同時於本公司之網站揭露，且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事錄全文皆有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達資訊透明之要求。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註 1

註 1：112 年度董事會評鑑結果已於 113.1.25 提報董事會，評估內容項目及評鑑結果摘錄如下：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112 年度評鑑結果如下：

考核項目	績效評估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11 項指標)	90.9%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12 項指標)	93.3%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7 項指標)	97.1%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4 項指標)	90.0%
E. 內部控制(7 項指標)	91.4%
總分	92.7%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112 年度評鑑結果如下：

考核項目	績效評估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3 項指標)	98.0%
B.董事職責認知(3 項指標)	97.3%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8 項指標)	94.8%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3 項指標)	96.7%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3 項指標)	95.3%
F. 內部控制(3 項指標)	99.3%
總分	96.4%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112 年度評鑑結果如下：

考核項目	績效評估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 項指標)	1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 項指標)	88.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7 項指標)	97.1%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3 項指標)	100%
E. 內部控制(3 項指標)	93.3%
總分	95.5%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112 年度評鑑結果如下：

考核項目	績效評估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 項指標)	1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 項指標)	88.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7 項指標)	97.1%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3 項指標)	93.3%
E. 內部控制(1 項指標)	100.0%
總分	95.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田嘉昇	4	0	100	
獨立董事	張正駿	2	0	100	112.6.19 卸任
獨立董事	李淑憫	2	0	100	112.6.19 就任
獨立董事	劉建成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期別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內部稽核主 管、會計師列 席溝通
第二屆第十三次 (112.3.10)	1. 審查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是	否	會計師列席 稽核主管列席
	2.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否	否	稽核主管列席
	3.審查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	是	否	稽核主管列席
	4. 更換會計師及會計師專業、獨立性評估審查案。	是	否	稽核主管列席
	5.會計師事務所預計 2023 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否	否	稽核主管列席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此情形。			
第二屆第十四次 (112.5.4)	1.審查 112 年第 1 季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否	否	無
	2.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	是	否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此情形。			
第三屆第一次 (112.8.4)	1.審查 112 年前二季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是	否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此情形。			
第三屆第二次 (112.11.3)	1.審查 112 年前三季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否	否	稽核主管列席
	2.審查「113 年度稽核計畫」	是	否	稽核主管列席

	3.會計師事務所預計 2024 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否	否	稽核主管列席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審查年度財務報表及關鍵查核事項說明溝通時，會計師會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財務報表之審查方式及結果，其參與情形請參閱上表。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單獨溝通，其溝通事項及結果如下：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11/3 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會議	1、會計師就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回覆及溝通：逾期信用減損損失政策的提列方式及是否與以前年度一致進行說明及討論	無其他意見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將年度稽核計劃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提報審計委員會審查，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溝通，其參與情形請參閱上表。

(2)定期將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稽核結果以書面方式向獨立董事報告，獨立董事若有意見，則可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溝通處理，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單獨溝通事項及結果如下：

日期	會議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2023/11/03	座談會 (單獨溝通)	1. 2023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及業務報告。 2. 202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無意見。

四、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本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本委員會之工作事項如下：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由公司發言人及股務單位處理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依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執行，董事若有競業行為，皆有取得解除競業禁止之許可。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依公司作業辦法處理程序公告員工周知並納入本公司作業辦法管理體系中管理及維護，已避免公司員工、經理人違反及發生內線交易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訂有多元化方針，以為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之指引。以目前第13屆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0~11頁。	無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尚無其他功能性委員，將視公司營運所需再行設置。	依公司營運所需設置，與守則之規定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2 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已於 113.1.25 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詳細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9~20 頁。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8 條規定，公司每年應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且會計師事務所亦出具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報告供本公司董事會參考。 2. 關於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審查，本公司已辦理完竣並經 112.3.10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審查，其審查內容項目，請參閱註 2 說明。 3. 關於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審查，本公司已辦理完竣並經 113.2.29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審查，其審查內容項目，請參閱註 2 說明。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112.5.4 董事會決議，由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內容包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 www.siward.com 設有聯絡及問答功能，並成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對於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請參閱附註 3。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	V V V		本公司網站 www.siward.com 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網址為 www.siward.com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相關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若公司自辦法人說明會，會將其過程放置於公司網站。惟最近年度本公司僅受邀參加，但其資料皆揭露於公司網頁。 112 年度財務報告已於 113.2.29 公告。	無差異。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112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請參閱下列註4之說明。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依據112年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之評鑑指標，進行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依據評鑑結果，尚無其他具體改善計畫。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對簽證之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項目：

1. 執業前兩年是否在本公司服務
2. 是否握有本公司股份
3. 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情形
4. 是否兼任本公司經常性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5. 與本公司是否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6. 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7. 與本公司董事及管理階層人員是否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四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8. 該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借用為本公司簽證
9. 會計師因委辦事項所獲得之本公司秘密是否善盡保密責任
10. 後任會計師酬金是否低於前任會計師
11. 會計師專業服務是否符合本公司目前需要
12. 會計師是否提供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頁 www.siward.com)。

註3：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股東與投資人	1. 公司治理 2. 風險管理 3. 經營績效 4. 股東參與	發佈重大訊息 召開股東會及出版年報 參法人說明會 設置股務及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以利雙向溝通 發言人陳春蓉: irene@siward.com
客戶	1. 客戶管理與溝通 2. 服務品質	Email: sales@siward.com
供應商	1. 供應商管理 2. 企業形象	林副理: Email: stg211@siward.com
員工	1. 員工福利 2. 員工考核績效 3. 勞資關係	設有內部網路及個人信箱，提供員工獲知相關規章、辦法及公告事項。 游經理: catherine@siward.com

註4：

- 1.公司對員工權益之保護以法令規定為依歸，視公司僱員如親不輕易裁員，有關員工福利等資訊皆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員工查詢，相關細節請參閱年報第60頁。
- 2.關於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相關資訊，公司揭露於公司網站以資訊透明為處理原則，並公司網站www.siward.com.tw設有連絡及問答功能，以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連絡及申訴管道。
- 3.112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除了依專業需求自行尋求專業課程外，公司亦會提供主管機關舉辦之課程資訊供董監事進修。
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進修措施完成六小時之進修時數之董事:曾顯堂董事、曾榮孟董事、江鴻佑董事、廖本林董事、古志雲董事、劉炳鋒董事、廖祿立董事及田嘉昇獨立董事、劉建成獨立董事。新任董事李淑憫已完成十二小時進修課程。本公司所有董事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修規定，詳細課程內容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4.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4頁。
- 5.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112年6月19日提報董事會，說明其承保範圍、保險費率等相關資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2.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家數
身份	姓名			
獨立董事	田嘉昇	資格： 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 陽光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原動力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桓鼎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鎰鈦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玉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符合附註之(1)~(4)項 所有情事	2
獨立董事	劉建成	資格： 律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 劉建成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符合附註之(1)~(4)項 所有情事	0
獨立董事	李淑憫	資格： 具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經驗：台新金控資本市場部業務處副總	符合附註之(1)~(4)項 所有情事	0

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符合下列(1)~(4)條件

-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19 至 115 年 6 月 18 日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田嘉昇	2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劉建成	2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張正駿	1	0	100	112.6.19 卸任
委員/獨立董事	李淑憫	1		100	112.6.19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年度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結果，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董事會之處理情形及其差異情形、原因。
第四屆第九次	112.5.4	1.111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2.112 年經理人端午節獎金發放。 3.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1.成員意見:無。 2.所有成員對成員意見處理:無。 3.決議結果: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一次	112.9.22	1.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2.經理人 112 年中秋節獎金發放案。	1.成員意見:無。 2.所有成員對成員意見處理:無。 3.決議結果: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第十三屆第三次董事會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之。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係以總經理擔任最高主管，管理部為兼職單位，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並受董事會督導。 2.執行情形： (1)本公司於111.8.5董事會決議為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 (2)推動永續發展單位之組成:管理部下之安全衛生單位負責運作環境管理、勞工安全衛生及健康等事項。管理部下之人資單位負責公司全體人員道德行為準則認知系統之建立、實施及維持。 (3)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管理部於112.11.3日向董事會報告112年度關於公司永續發展之執行成果，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頁 www.siward.com。 3.董事會督導情形：於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永續發展之議題及執行成果、董事會予以指導並建議永續發展計畫。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風險評估之邊界: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其他子公司因營運規模較小，尚未納入評估範圍。 辨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本公司辨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環境: 本公司於2003年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並定期取得認證(目前該認證起迄日為2021/11~2024/11)。 本公司秉持「污染預防、持續改善」之原則，事業廢棄物產出量逐年降低，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比例逐年提高，各項排放檢測數據符合政府法規要求。並由原材料管控禁用或限用環境危害物質與國際大廠對於綠色生產及綠色產品的要求相符，於2004年通過SONY 綠色夥伴(Green Partner)驗證。 社會:1.職業安全: 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單位，專責工作環境、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與控制，且為使員工免於受職業傷害，本公司於2008年12月通過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2020年12月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並持續取得認證(該認證起迄日為2023/12~2026/12)，提供勞工符合系統要求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 2.產品安全: 為使產品所含危害物質降低以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要求，公司除訂定及採行綠色設計管理及綠色採購管理之要求規格外製程亦能符合RoHS之規範，並已對所有供應商進行溝通、宣導，目前已達到產品全面符合歐盟RoHS指令之要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治理: 1.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透過建立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2. 強化董事職能:為董事規劃進修議題並提供最新法規。為董事投保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3. 利害關係人溝通: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負責回應。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於2003年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並持續取得認證（目前該認證起迄日為2021/11~2024/11）。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秉持「污染預防、持續改善」之原則，事業廢棄物產出量逐年降低，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比例逐年提高，各項排放檢測數據符合政府法規要求。並由原材料管控禁用或限用環境危害物質與國際大廠對於綠色生產及綠色產品的要求相符，於2004年通過SONY 綠色夥伴(Green Partner)驗證。	同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依金管會111.3.9金管證發字第1110381030號函辦理設置兼職單位:管理部、總經理為最高負責主管，訂定各項目詳細推動時程，董事會督導及控管階段性目標。其內容主要擬定人才培訓、內部查證及外部驗證規劃、溫室氣體盤查及報告書規劃內容等。其中盤查程序應至少涵蓋以下重點： 1.設定盤查邊界、鑑別排放源及辨識揭露範疇。 2.完成排放量盤查。 3.首次盤查報告書製作、分發與文件保存管理。 4.進行查證程序（包含內部查證及外部驗證）。 5.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劃執行完成。 6.完成相關資訊系統建置。	同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1. 盤點如下: <table><tr><th>項目/年度</th><th>2023</th><th>2022</th></tr><tr><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td><td></td></tr><tr><td> 範疇一</td><td>443.42 公噸</td><td>432.52 公噸</td></tr><tr><td> 範疇二</td><td>14,153 公噸</td><td>14,915 公噸</td></tr><tr><td>用水量</td><td>67,939 公噸</td><td>76,704 公噸</td></tr><tr><td>廢棄物總量</td><td>123 公噸</td><td>119 公噸</td></tr></table> 2.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本公司產業非屬耗水之產業，水費僅佔本公司製造成本極微之比率約0.03%，因此公司在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上，以降低用電量為主軸，訂定兩大方向 (1)全面換置LED照明設備。 (2)公司二大廠區屋頂全面架設太陽能發電板，每年發電量約212千度，可減少碳排放量約107公噸。	項目/年度	2023	2022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443.42 公噸	432.52 公噸	範疇二	14,153 公噸	14,915 公噸	用水量	67,939 公噸	76,704 公噸	廢棄物總量	123 公噸	119 公噸	無差異
項目/年度	2023	2022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443.42 公噸	432.52 公噸																				
範疇二	14,153 公噸	14,915 公噸																				
用水量	67,939 公噸	76,704 公噸																				
廢棄物總量	123 公噸	119 公噸																				
四、社會議題	V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落實員工之合法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益，並將相關勞動法規之規定詳細建立各式作業辦法，以利公司所有人員遵循。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 公司員工福利措施之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60頁。 2. 針對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依據「公司章程」第25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 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辦理安全及健康教育講座及文康活動，於2020年12月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提供勞工符合系統要求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該認證起迄日為2023/12~2026/12。 2. 112年本公司並無職災發生。 3. 112年本公司並無火災發生。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公司定期於新進員工及通識訓練課程，進行宣導、落實執行要求公司全體人員之行為應符合守則之規定。員工教育訓練之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61頁。	無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網站www.siward.com 設有聯絡及問答功能，對各類利害關係人皆有專門人員負責，並將其功能獨立標示，成立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積極主動從事道德供應鏈的建構與管理，主動邀請各供應商參與「供應商道德行為準則同意書」承諾，培養與供應商高層管理者CSR的共識。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siward.com.tw/tw/csr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惟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其內容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務守則」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部，專責工作環境、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與控制，且為使員工免於受職業傷害，本公司於2008年12月通過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2020年12月通過ISO45001(該認證起迄日為2023/12~2026/12)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提供勞工符合系統要求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				
2.112年度推動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果：				
(1) 捐贈-社會服務捐款-傑人會 NTD40,000				
(2) 捐贈-2023 愛心專案活動贊助款-鉅亨網 NTD60,000				
(3) 捐贈-播下閱讀種子-給孩子一個大未來公益捐書活動 -遠見天下 NTD100,000				
(4) 醫療發展捐款-埔基醫療 NTD 20,000				
(5) 捐贈幸福職場公益-私立惠明視障者教養院 NTD7,500				
(6) 台灣好空氣育福田停燒稻稈行動捐贈-原生復育協會 NTD50,000				
(7) 2023[音愛飛揚]慈善募款音樂會捐贈-聖島慈善基金會 NTD20,000				
(8) 112 年度推動視覺藝術教學計畫捐款-希娜巴嵐國小 NTD50,000				
(9)與伊甸福利基金會配合公司母親節活動 NTD181,200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氣候相關資訊-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1.氣候風險衝擊與情境分析及因應策略:尚未進行。 2.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規定由董事會監督溫室氣體盤查小組執行計畫，目前進行至溫室氣體盤查小組人員之盤查訓練。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差異。
	V		已參照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差異。
	V		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防範措施，並訂定「檢舉非法/不道德/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來處理相關事宜。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位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		V	公司雖會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但未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同左。
	V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已於112.11.3第13屆第4次董事會完成報告事宜。	無差異。
	V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中皆有規定。	無差異。
	V		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皆是以誠信經營為原則來設計每個作業項目之流程，以達防弊興利之目的。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簽證會計師亦每年執行「內部控制制度」查核。	無差異。
	V		董事參加誠信經營之外部訓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外部之教育訓練？			練、公司定期於新進員工及通識訓練課程，進行宣導、落實執行。教育訓練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61頁。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已將檢舉管道及受理專責人員等資訊訂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不道德/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已訂定「檢舉非法/不道德/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不道德/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中明文規定。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不道德/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108.11.1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修正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
- 2.本公司網站 www.sward.com/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公司章程及法律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定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依公司作業辦法處理程序公告員工周知並納入本公司作業辦法管理體系中管理及維護，已避免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違反及發生內線交易。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02 月 29 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之出席董事全數通過，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穎堂 簽章

總經理：曾榮孟 簽章

2.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2 年股東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及檢討
1.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已完成。
2.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2 元。	執行情形： 112.8.4 董事會決議:依股東會決議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2 元，訂定 112 年 9 月 5 日為除息基準日，112 年 9 月 28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全數執行完成。
3.董事選舉案。	執行情形:已完成。
4.新任董事解除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已完成。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2.3.10	第十二屆第二十次	1. 審查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2.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選舉董事案。 5. 同意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6. 111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方式。 7. 召集股東會案。 8. 更換簽證會計師及參考AQIs審計指標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審查案。 9. 銀行短期融資額度續約案。
112.5.6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一次	1. 審查本公司112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 銀行短期融資額度暨衍生性商品信用額度續約案。 3. 111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4. 112年經理人端午節獎金發放。 5. 審查本公司112年股東會董事候選人名單。 6.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 7.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2.6.19	第十三屆第一次	1. 董事長選舉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112.8.4	第十三屆第二次	1. 審查本公司112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 訂定除息基準日。 3. 應收帳款保險額度案。
112.9.22	第十三屆第三次	1.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2. 經理人 112 年中秋節獎金發放案。 3. 獨立董事報酬案。
112.11.3	第十三屆第四次	1. 審查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2. 審查「113 年度稽核計劃」。
112.12.28	第十三屆第五次	1. 113年營運計畫審查案。 2. 「董事會自我評鑑作業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 3.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修正。 4. 「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並更名為「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113.1.25	第十三屆第六次	1. 銀行短期融資額度案。 2.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率案。 3. 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3.2.29	第十三屆第七次	1. 審查本公司112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2. 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112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方式。 5.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6. 召集股東會案。 7. 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 「113年度稽核計畫」修正案。 9. 更換簽證會計師及參考AQIs審計指標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審查案。
113.5.6	第十三屆第八次	1. 審查本公司113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免案。 3. 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4. 董事長任公司職務案。 5.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銀行短期融資額度暨衍生性商品信用額度續約案。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7. 112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8. 113年經理人端午節獎金發放。

(十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董事會決議日期:113年5月6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林顯庭	105.2.5	生效日: 113.6.26	退休

註：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稅務簽證	製作移轉計價報告	工商登記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清淵	112.01.01~ 112.12.31	3,360	250	350	-	-	600	3,960	
	黃宇廷	112.01.01~ 112.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非審計公費之「其他」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司減少者，其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其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3.10 及 113.2.29 董事會決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託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涂清淵	黃靖雅
委任之日期	112.3.10	113.2.29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曾穎堂	-	-	-	-
董事(總經理)	曾榮孟	-	-	-	-
董事(副總經理)	劉炳鋒	-	-	-	-
董事(協理)	古志雲	-	-	-	-
董事	廖祿立	-	-	-	-
董事	江鴻佑	-	-	-	-
董事	廖本林	-	-	-	-
獨立董事	田嘉昇	-	-	-	-
獨立董事	劉建成	-	-	-	-
獨立董事	李淑憫	-	-	-	-
副總經理	張佑安	-	-	-	-
協理	林顯庭	-	-	-	-
協理	賴志成	-	-	-	-
財務及會計主管	黃玲玲	-	-	-	-

(二)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三)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名稱	關係	
曾穎堂	4,276,593	2.682	1,813	0.001	-	-	曾榮孟 曾鈺華 曾育威	兄弟 父女 父子	-
劉炳鋒	4,177,183	2.620	286	-	-	-	-	-	-
曾榮孟	3,585,983	2.249	302,662	0.190	-	-	曾穎堂 曾彥豪 曾郁凱	兄弟 父子 父子	-
德銀託管架 驅閣滋股份 有限公司投 資專戶	3,200,000	2.007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古志雲	2,002,473	1.256	49,708	0.031	-	-	-	-	-
曾育威	1,203,124	0.754					曾穎堂	父子	-
花旗（台灣）託管DFA多元新興投資專戶	1,159,705	0.727	-	-	-	-	-	-	
曾彥豪	1,125,000	0.705	-	-	-	-	曾榮孟	父子	-
曾郁凱	1,125,000	0.705	-	-	-	-	曾榮孟	父子	-
曾鈺華	1,062,796	0.666	-	-	-	-	曾穎堂	父女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1,280	13.63%	2,238,699	5.46%	8,029,979	19.09%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充抵 股 款 者	其他
99.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43,119,134	1,431,191,340	認股權憑證轉換 62,500 元	無	註一
99.1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4,721,816	1,547,218,160	可轉債轉換 116,026,820 元	無	註二
100.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5,718,448	1,557,184,480	可轉債轉換 9,966,320 元	無	註二
100.7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7,449,086	1,574,490,860	可轉債轉換 17,306,380 元	無	註二
100.10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7,476,022	1,574,760,220	可轉債轉換 269,360 元	無	註二
103.6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7,506,022	1,575,060,220	認股權憑證轉換 300,000 元	無	註三
103.9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7,546,022	1,575,460,220	認股權憑證轉換 400,000 元	無	註三
103.1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8,021,022	1,580,210,220	認股權憑證轉換 4,750,000 元	無	註三
104.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59,421,022	1,594,210,220	認股權憑證轉換 14,000,000 元	無	註三

註一：92 年 4 月 15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12370 號函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註二：97 年 1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72385 號函核准發行可轉債，轉換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註三：96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2091 號函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113 年 4 月 20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已 上 市)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59,421,022	70,578,978	230,000,000	前述未發行股份中含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份數額 18,900,000 股及認股權憑證 8,000,000 股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2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	196	58,434	73	58,703
持 有 股 數	-	-	2,079,912	147,131,587	10,209,523	159,421,022
持 股 比 例	-	-	1.3	92.3	6.4	100
陸資持股比例：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2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5,781	838,444	0.526
1,000 至 5,000	18,021	38,311,553	24.032
5,001 至 10,000	2,832	23,208,726	14.558
10,001 至 15,000	697	8,985,174	5.636
15,001 至 20,000	479	9,064,095	5.686
20,001 至 30,000	351	9,100,705	5.709
30,001 至 40,000	156	5,672,325	3.558
40,001 至 50,000	107	5,070,234	3.18
50,001 至 100,000	169	12,198,487	7.652
100,001 至 200,000	69	9,974,955	6.257
200,001 至 400,000	15	4,422,299	2.774
400,001 至 600,000	10	4,755,747	2.983
600,001 至 800,000	2	1,335,290	0.838
800,001 至 1,000,000	4	3,565,131	2.236
1,000,001 以上	10	22,917,857	14.376
合計	58,703	159,421,022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4 月 2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曾穎堂		4,276,593	2.682
劉炳鋒		4,177,183	2.620
曾榮孟		3,585,983	2.249
德銀託管架驅闊滋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200,000	2.007
古志雲		2,002,473	1.256
曾育威		1,203,124	0.754
花旗(台灣)託管D F A多元新興投資專戶		1,159,705	0.727
曾彥豪		1,125,000	0.705
曾郁凱		1,125,000	0.705
曾鈺華		1,062,796	0.66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4 月 30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43.60	40.65	37.40
	最低	28.80	29.20	31.05
	平均	35.36	34.69	34.97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5.70	25.61	25.62
	分配後	23.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159,421,022	159,421,022	159,421,022
	每股盈餘 (註 3)	調整前	4.82	1.64
		調整後	4.82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2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7.34	21.15
	本利比(註 6)		16.07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6.22%	尚未分配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股利政策須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分派股東紅利，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

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 (2) 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本公司章程雖未明訂股東紅利之分派比率，因前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稅前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之。

本公司預估未來三年股利發放政策：

股利總額以當年度獲利(扣除盈餘公積)之 50%以上，或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10%為發放基礎，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 10%。

2.執行狀況：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如下

項目	金額(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839,702,878
加:112 年度稅後淨利	260,988,274
其他調整項	2,676,142
減:法定盈餘公積	-26,366,442
可供分配盈餘	1,077,000,852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	-159,421,022
期末未分配盈餘	917,579,830

本公司業經 113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159,421,022 元，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79,710,511 元，惟仍須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期無擬議配發無償配股之情事。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述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基礎，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及董事會決議之董事酬勞分派率估列。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之基礎係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2)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與財務報告原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配發董事酬勞現金 7,361,221 及員工酬勞現金 18,403,053 元，與 112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情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董事酬勞現金 21,073,828 及員工酬勞現金 52,684,570 元，與 111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之業務係以石英元件系列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生產銷售與售後服務為主，其商品包括石英晶體及石英振盪器等，主要應用於電腦資訊產品及通訊器材中，扮演基本信號源產生、傳遞等功能。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石英元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2)石英原材料之製造買賣。
- (3)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2.目前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商 品 名 稱	比 重 (%)
石英元件	89
其他	11
合 計	1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A. 小型化車載應用於影音系統，石英晶體諧振器(1.2x1.0mm²)開發
- B. 車載 Sensor 系統模組，Differential 輸出(3.2x2.5mm²)開發
- C. 小型化車載應用於 TPMS，石英晶體諧振器(1.6x1.2mm²)開發
- D. 小型化高基本頻差動雙輸出應用於光通訊及 eCPRI，石英晶體振盪器(2.0x1.6mm²)開發
- E. TF-1610 4 吋量產導入
- F. TF 低阻抗產品量產導入
- G. AT-MESA 1612 量產導入
- H. AT-MESA 1008 高頻設計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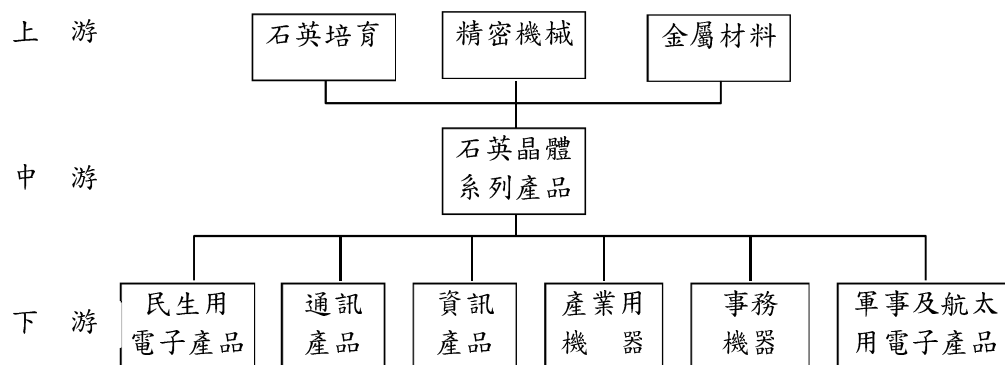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石英元件由於對於溫度敏感度較低，受溫度影響所造成的頻率飄移較小，比起其他震盪元件來得準確與穩定，對於頻率準確度要求較高的通訊產品特別適合，使其成為通訊產品之重要零組件。產品規格通常以頻率（HZ）、精度（ppm）以及封裝方式區分，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可分為以下大類：

商品	功能	應用
石英晶體	石英晶體係利用石英所具有的壓電效應，由石英晶棒的切割、研磨等前段工程，製成石英晶片（Blank），再經後段電極蒸鍍、封裝加蓋等加工，即為石英晶體。石英晶體主要功能為產生穩定之頻率，是石英晶體系列產品之基礎元件。	一、資訊產品 PC、NB、CD-R、CD-RW、DVD-R、DVD-RW、CRT 顯示螢幕、TFT-LCD 顯示器、W-LAN、藍芽...等相關週邊商品。 二、通訊產業 1. 固定通信 有線電話、無線電話、PAGER...等。 2. 行動通信 GSM、PHS、CDMA、W-CDMA、藍芽。 3. 衛星通信 GPS、導航無線電機器、V-SAT 光及載波通信 PCM...等。
石英振盪器	產生正弦波或脈衝波等連續或不連續波形的電路或裝置，依功能分為 TCXO、VCXO、VC-TCXO 等。	三、民生用機器 AV 關聯：CTV、VCR 及攝影照相機、鐘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石英元件產業之主要原料為石英、基座及覆蓋等，因此該產業之上游為石英培育、精密機械及金屬材料等產業。而該產業主要將上述原料加工成為石英晶體、石英振盪器等電子零組件，以提供民生用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資訊產品等下游產業廣泛使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石英元件產品主要作為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零組件，其發展之趨勢與終端產品之產銷趨勢息息相關，茲將其主要發展方向分述如下：

- (1) 小型化：下游三 C 產品走向以輕、薄、短、小為趨勢，石英元件產品亦須往小型化發展。
- (2) SMD 化：為配合通訊設備內部空間輕薄短小的特性以及下游客戶 SMT 生產線，石英元件產品須 SMD 化，以提高競爭力。
- (3) 高頻化：無線通訊業朝高頻化發展，使得高頻元件有極大的成長空間，相關零組件亦須配合其腳步。
- (4) 高頻元件模組化：將高頻化元件製成模組，方便於製程的運用以及供客戶選擇的規範是未來趨勢。

4.競爭情形

全球石英元件產值與其他諸如 IC 產業相對很小，技術層級也不若 IC 產業。日本由於零組件生產設備與原物料等相關基礎架構完整且生產技術領先全球外，並同時具有龐大的內需市場等為其優勢，惟其整體成本偏高且組織彈性與靈活度較低，而中國大陸方面，由於低階產品技術已具市場競爭力及內部需求大幅成長，其產值亦年年增高，在台灣方面，雖然整體技術落後於日本而人事成本高於大陸廠商，但台灣在製程彈性與成本競爭較易滿足客戶需求，只要隨著生產技術持續提升與領先國日本縮小技術差距，整體市佔率將可持續擴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2 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計 128,924 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 5.4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小型化穿戴裝置高頻化，石英晶體諧振器(1.0x0.8mm²)
- B.超高速傳輸轉換器系統模組(設備/儀器)，CML 輸出(3.2x2.5mm²)開發
- C.高基本頻及超低雜訊應用於 GNSS/GPS 市場，溫度補償石英晶體振盪器(1.6x1.2mm²)開發
- D.高精度與寬溫域應用於 Space X 用途，溫度補償石英晶體振盪器(2.5x2.0mm²)開發
- E. AT-MESA 1612/1008 開發
- F. 音叉型晶片(TF) 產品低阻抗設計開發
- G. 音叉型晶片 TF-1610 4 吋新設計與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畫概況

(1)行銷策略

- ①依市場及客戶特性，合理控制內、外銷比率及全球各地營業比重，以分散市場及匯兌風險。
- ②降低生產成本回饋顧客，同時嚴格控制品管、提升產品品質，使客戶安心及提供客戶迅速、親切的服務及溝通。
- ③依市場需求潛力設立代理及經銷據點，以利開發客源拓展市場。

(2)生產政策

- ①引進先進製程與精密自動化設備生產提昇效率，提升產品層次，同時輔以企業內部網路，提升資訊速度及管理時效，藉迅速、確實的資訊流通，提高效能及品質。
- ②全力改善改造製程提高良品率並著重於小型晶片設計與生產。

(3)產品開發方面

- ①開發 MEMS 新產品及製程改造並積極與日本進行技術交流及移轉，提升整體技術水準。
- ②每年以營收 4% 左右之經費，培育技術人員，並透過與國內學術界及與技術單位合作合作方式，並引進高學歷技術研究人員，投入高頻元件之開發，以因應日後市場需求。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方向

在考量歷年來業績成長狀況及預估可能業績量下，其財務規劃將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予以支應。

2.長期計畫概況

(1)行銷策略

- ①積極佈建汽車市場擴大銷售。
- ②提供 OEM、ODM 方式服務客戶吸引歐、美、日等大廠。
- ③強化大中華地區手機、網通、3C 產品、GPS 之銷售通路。

(2)生產政策

- ①引進先進技術及設備、提升工程技術能力。
- ②透過技術移轉，擴充生產基地，以供應電子及光學級晶片材料，掌握材料來源，原物料自給自足。
- ③小型晶片設計與生產以廠內生產為主。

(3)產品開發方面：

- ①擴大產品產能及市場佔有率。
- ②提供多樣化的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 ③開發 MEMS 新產品及製程改造。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本公司藉由股票上市提高公司之形象與知名度吸引優秀人才，並利用資本市場之籌資管道，擴展研發生產規模及強化行銷通路，並將公司經營成果回饋予員工與股東，增加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達到股東權益極大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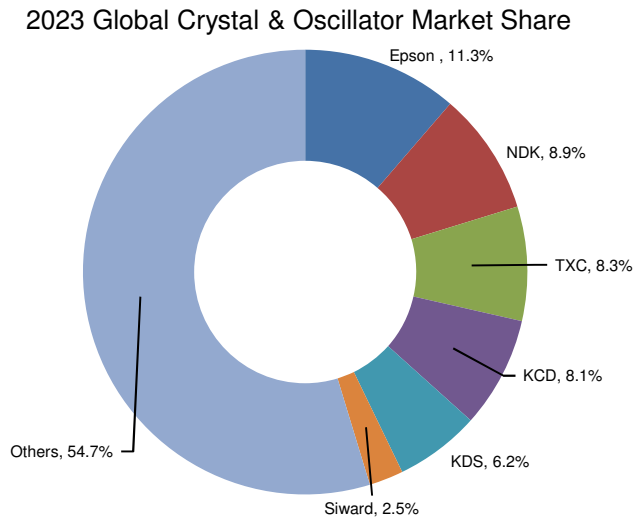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台灣地區	452,040	14.01	415,910	12.74	366,156	15.55
歐洲地區	544,378	16.87	753,086	23.08	403,501	17.13
亞洲地區	1,937,522	60.06	1,656,419	50.75	1,346,995	57.19
美洲地區	292,260	9.06	438,169	13.43	238,742	10.13
合計	3,226,200	100	3,263,584	100	2,355,394	100

2. 市場占有率



Reference Source: CS&A 2024 updated 資料整理

依據QY Research 2024 updated 資料整理顯示，2023年希華全球市占率約為2.5%。另外根據2023年台灣6家公開發行之上市櫃公司所公佈的營收資料統計（台灣晶技、台灣嘉碩、希華晶體、加高電子、泰藝電子、安基科技），希華約佔台灣上市櫃晶體產業總產值1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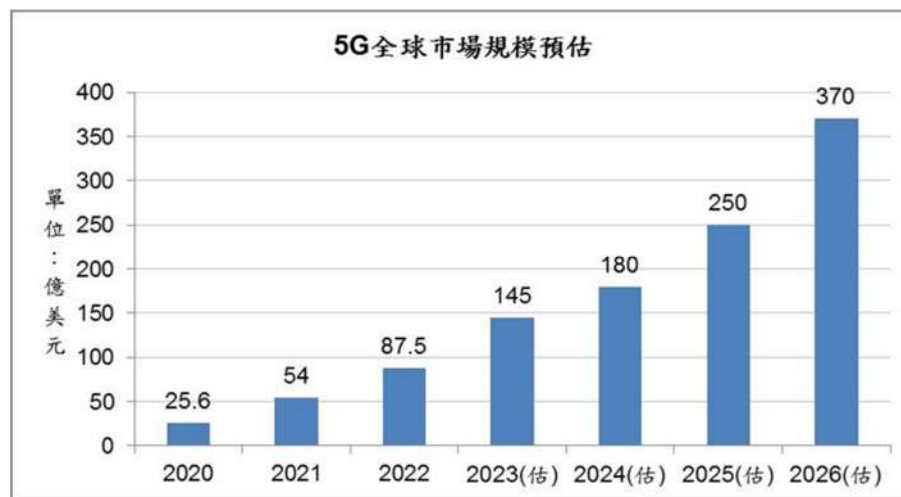
石英頻率元件做為電子和通訊等相關產品的重要核心之一，猶如電子產品的心臟功能，提供高精度的穩定時脈和低相位雜訊的特性，有著難以被取代的地位。隨著 5G / WiFi7 / Automotive/小型化產品… 等各式各樣的應用發展，預估市場的需求將逐步復甦。石英元件市場應用狀況及成長性如下：

A. 5G應用的快速成長

隨著手機通訊應用的發展，消費者對高速網路的需求越來越大加速了5G的發展。5G擁有高速度、低延遲、多連結等優點，應用市場將涵蓋手機、物聯網、基地台、車聯網(C-V2X)等等，這些應用都將為石英元件帶來強勁需求。

另外5G除了大型基地台的需求外，由於5G所使用的頻段為(Sub-6GHz)以及毫米波(mmWave)頻段，當頻率愈高波長越短，其訊號也就愈容易受干擾而衰減，尤其毫米波頻段特別嚴重；為解決訊號衰減的問題亦將加速小型基地台(Small Cell;簡稱小基站)佈建與CPE (Customer Premise Equipment)客戶終端設備的應用，這些裝置將會大大增加高階石英元件的使用量。

近年來企業推廣5G專網、小型基地台及5G FWA設備升級，根據研究指出5G市場的營收規模未來5年內逼近80%的年成長率，其中光5G的小型基地台就佔了整體5G市場的15%，預估到2025年5G小型基地台的市場規模將會到35億美元。



Reference Source: TrendForce

B. 手機(5G帶動換機潮)

智慧型手機的演進，搭上5G的順風列車，隨著2020年蘋果推出支援5G的iPhone12之後，市場開始接受到成長的訊號，各大品牌皆推出5G手機，並且搭配其他功能刺激消費者換機，根據IDC最新報告，下修2023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至11.6億台，雖然較去年減少3.2%，IDC預計2024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會真正的復甦，各界皆非常樂觀看待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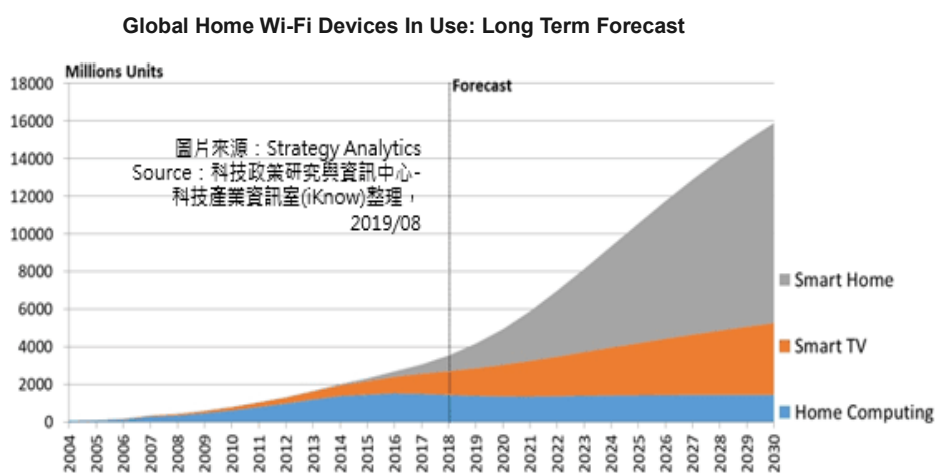
2022-2023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與市佔率(單位:億台)				
廠商	2022出貨量	2022市占率(%)	2023出貨量	2023市占率
三星	2.62	21.8%	2.26	19.4%
蘋果	2.26	18.8%	2.34	20.1%
小米	1.53	12.7%	1.45	12.5%
Transsion	0.72	6.0%	0.94	8.1%
Oppo	1.14	9.5%	1.03	8.9%
其他	3.77	31.3%	3.61	31.0%
總計	12.04	100.0%	11.63	100.0%

C. WIFI 裝置

根據科技產業資訊室的最新統計資料指出，Wi-Fi技術在家庭應用越來越廣泛，研究機構IDC預估全球Wi-Fi設備的出貨量將從2019年的38.7億

台成長至2024年的50億台，其中Wi-Fi7更是快速的發展，相較於以往的世代，Wi-Fi 7擁有320MHz的通道是以往世代兩倍，可大幅增加傳輸速度，其中Wi-Fi 7透過多重連接模式(Multi-Link Operation)能讓設備在不同的頻段及頻道同時發送和接收數據，大大的提升整體的資料傳輸量並降低延遲，根據IDC 2024年1月份的報告，預估2024年將有2.3億台的Wi-Fi 7裝置進入市場上，並於2028年增長至21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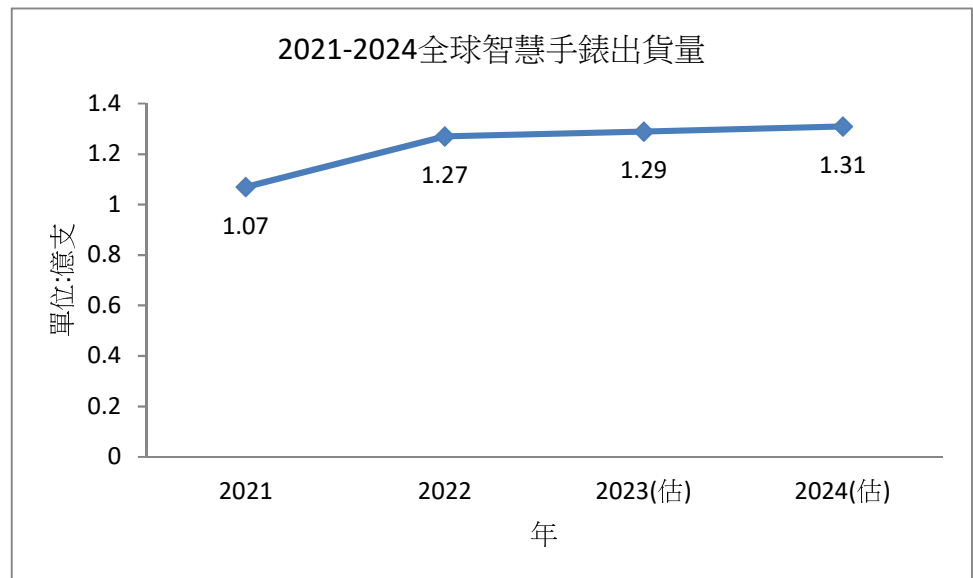
COVID-19的大流行，更是加速市場自動化的需求，Strategy Analytics預測下一波帶動Wi-Fi進入家庭的關鍵應用將是智慧家庭裝置。未來幾年隨著Wi-Fi從Wi-Fi 6E（802.11ax）轉換至Wi-Fi 7（802.11be）勢必帶動Wi-Fi裝置的起飛，至2030年之時，全球使用Wi-Fi裝置數將成長至170億台。這對於實現工作場所中的社交距離、遠距工作、遠距學習以及遠距醫療，有很大的幫助。



D. 穿戴裝置

由於COVID-19將成為新常態，越來越多人在家遠距工作，並且越來越重視對健康照護與監控的需求，穿戴式裝置的追蹤功能也越來越普及，包括心跳、心律、血壓、睡眠品質、體溫、血糖濃度等資料，甚至許多公司將穿戴式裝置引入自我追蹤COVID-19症狀的健康措施，使得穿戴式裝置有大幅度的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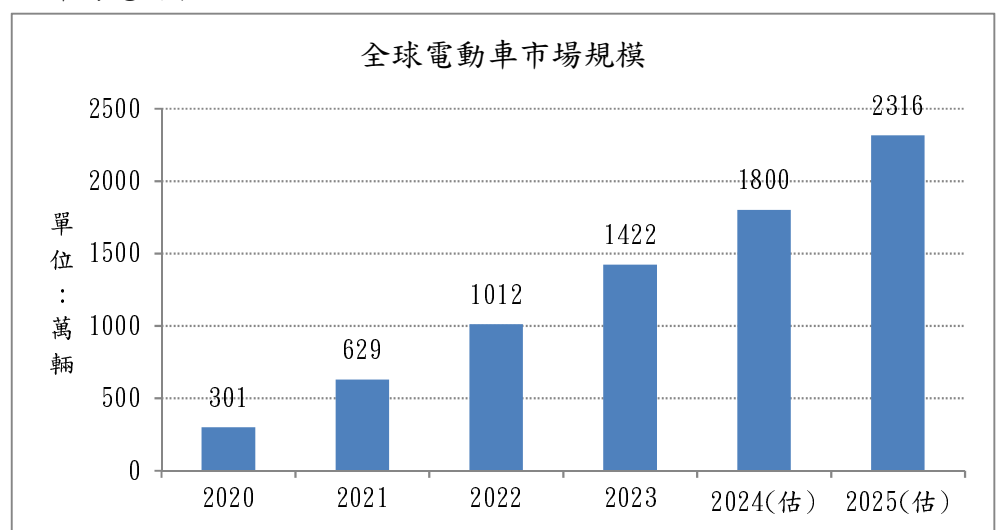
近年來，穿戴式裝置支付崛起，其可以提供快速且方便的支付，根據TrendForce資料研究，2022年全年的智慧手錶的出貨量為1.27億支，預估2024年智慧型手錶出貨量將達到1.31億支，可說是非常可觀的市場。



E. 車輛自動化蓬勃發展

近年崛起的V2X能大大提升道路安全，搭配ADAS系統能緩解交通堵塞情形且實現車輛自動化，而ADAS系統勢必需要使用大量的石英元件，除了ADAS系統，胎壓偵測器也成為基本配備，進而帶動石英元件的用量。

環保意識抬頭，越來越多國家推行降低碳排放量的政策來達到節能減碳，其中一項就是禁售燃油車，在政策的影響下電動車取代燃油車已是趨勢，目前光 2023 年的電動車共銷售 1422 萬輛，較去年增加了 40%，預估到 2025 年的時候全球電動車銷量可上看 2300 萬輛，平均一台電動車石英元件的用量 60-90 顆，電動車市場將會大大提升石英元件的應用占比。



Reference Source: 東吳證券研究所Marklines

F. 智慧醫療

近年來隨著科技的進步穿戴裝置、人工智慧(AI)、大數據、IOT等科技與醫療的結合有快速發展的趨勢，COVID-19的大流行更是加速了其發展，使得遠距概念抬頭，透過科技來輔助生活、協助工作、提升安全的重要性，像是負壓隔離病房的視訊機器人、無線生理量測儀器、遠距醫療、線上協作、鈦隼科技的自動鼻咽採檢機器人、大江生醫透過機械手臂加速qPCR流程的自動化COVID-19檢疫設備QVS-96等等醫療科技都能顯現出智慧醫療的重要性，這些都會提高對石英元件的需求。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優勢 (Strength)：

因應市場需求的成長與轉換趨勢，將持續有利於本公司的產品定位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自行生產高階石英晶棒，能充分掌握原材料供應，以垂直整合方式來進行相關投資與研發。公司未來的產品開發、市場定位及產能佈建，都仍將以超小型化、高頻化、高精度 SMD產品為主軸。

希華在5G、AIoT等應用持續加強佈局，以強化在此領域的市占率；為因應需求的成長亦正在積極進行產能擴充，投資規模將較去年倍增。其中，對於聯發科、高通使用 TSX 產品維持在台生產，而展訊使用的 TSX 產品則由大陸聯盟廠商生產。希華晶體透過大洋洲策略聯盟夥伴 Rakon 的投資合作，已順利通過全球通訊基地台龍頭認證，已陸續有高階 TCXO 產品的出貨營收挹注，主要供應 5G 基地台建置及衛星定位裝置使用。

A.垂直整合的優勢 (Vertical Integration)

- A1.掌握水晶原材料(Synthetic Quartz Bars / 合成水晶)之生產技術，產能自給自足，不需外求。
- A2.確保高品質水晶晶棒之供應，也能充分掌握產能及交貨期。
- A3.Quartz MENS製程讓Tuning Fork 產品能在市場上占一席之地。

B.水平整合之優勢 (Horizontal Integration)

- B1.產品線比同業其它廠家完整，產品多元化，能完整提供客戶所需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 B2.Tuning Fork音叉and TSX 熱敏產品陸續上市，豐富產品線。

C.核心技術之優勢 (Core Technology)

- C1.頻率控制元件 (Frequency Control Products) 在小型化 (Miniature)，高精密度 (High Precision)，以及高安定度 (High Stability) 的需求趨勢下，核心技術已經很明顯地落在小型化晶片的設計和量產良率上。
- C2.本公司之日本子公司(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擁有堅強的R&D 團隊，技術先進、經驗豐富，在小型化、高精密度以及高安定度晶片的設計方面，累積了數十年的經驗及深厚基礎，能與日本先進

大廠匹敵。

C3.Quartz MEMS 製程是台灣唯一的生產Tuning Fork Wafer 的工廠，此Photography製程，能衍生出其他新產品，對產品垂直/水平開發有助益。

C4.與Rakon技術轉移配合，對於高精度TCXO溫補型振盪器生產能力更有信心。配合高精度生產的製程能力，製程管制皆有建立並落實執行

C5.產品線組合齊全：Xtal、OSC、TCXO、VCTCXO and MEMS產品Tuning Fork 32.768KHz，再加上熱敏產品，頻率範圍分佈廣且齊全，能一次性滿足客戶需求。

D.生產競爭力之優勢 (Competitive Production)

D1.本公司在台灣工廠，主要負責高、中階產品之生產，提高自動化生產比例、發揮量產優勢降低生產成本，產品價格具競爭力。

D2.自身掌握上游長晶技術，能整合上下游資源，建構點對點製程，確保產品品質達到最高要求。

D3.不斷擴充產品線，加強市場競爭力。

(2).劣勢(Weakness)

整體產能雖有提昇，但量產規模仍稍落後日本一線大廠。

A.關鍵性原材料如 Ceramic Package、OSC所使用的IC 仍掌握在少數日本大廠手中，價格、數量及交期仍大多受制於供應商，原物料受日本掌控，目前還是無法有效解決。

B.外在市場變化大，產品需求類別越趨集中，價格也就一直滑落，再加上同行不斷擴廠，大陸供應商加入，讓原已供過於求的市場更是雪上加霜。

C.高頻產品，高精密度產品，技術開發速度仍有待提升。

D.現有客戶市場過於集中，應橫向開發其他市場。

E.大客戶仍少，其所占營收比率不高。

F.大陸晶體供應商逐漸抬頭，使得市場競爭越來越白熱化，價格也越來越低。

(3).機會(Opportunities)

A.市場面

A1.石英晶體元件可稱為電子產品的心臟，仍將廣泛的應用在各種電子、通訊產品中。

A2.SMD產品的市場需求仍將持續提昇，Crystal、TSX熱敏晶體等比重持續拉高，而振盪器 (Oscillator) 略微下降之趨勢。本公司歷年來的產品開發，市場定位，及產能佈建，都以超小型化SMD產品為主力。上述市場需求的轉換大趨勢 (Mega Trend)，將持續相對有利於本公司後續的產品定位及市場競爭力。

A3.SIWARD Tuning Fork產品推出，加強產品區隔，並借此機會再次打開知名度與擴展市占率。

A4.隨著上述主力及新興產業的持續成長，頻率控制元件的需求也將會有可觀的成長。

B.同業競爭面

B1.歐美同業因生產較不具競爭力，已經陸續有廠商退出或被合併。即使是日本頗有歷史及規模的一些廠商，也因整體競爭力不足，而不得不尋求同業合併或退出部份市場。

B2.大陸廠商雖家數眾多，但因技術及產品層級較低，品質也較不穩定，國際行銷通路較弱。雖採低價策略，但應用層次不高。近年來也有一些較具規模的大陸廠商，開始投入SMD產品線，但仍侷限於較大體積之產品。至於SMD Oscillators方面，大陸廠家仍甚少著墨。

C.產品面

C1.針對32.768KHz之廣大應用市場，推出SMD小型化產品對應。新產品包含CSF-2012(2.0 X 1.2mm)、SX-1210、SXT-1210 等SMD Crystal，以及2016 (2.0 X 1.6mm) SMD Oscillators。

C2.上述產品的應用面幾乎遍及所有的電子產品，尤其是近年來蓬勃發展且後續持續看好的穿戴裝置，更是需要小型化 SMD產品。

(4)威脅(Threats)

A.同業威脅

A1.SMD小型化頻率控制元件所需生產設備越來越精密，對自動化的要求也越來越高，生產設備的投資金額也就越來越大，在市場價格仍持續探底之趨勢下，投資報酬率也就相對降低。

A2.大陸廠商仍持續以低價優勢搶單低階產品市場，少數較具規模的大陸廠商，挾其在地資本募集優勢，陸續佈建SMD產能，並已建立中低階SMD產品設計及量產能力，對台灣晶體廠商逐漸形成威脅。在未來數年內，此一情勢仍將持續，預計將對低階SMD產品的價格產生壓力；手機及衛星定位等高階產品需求上，日本同業廠商仍維持品牌及通路相對優勢。

A3.同業間之惡性競爭，使市場淪為價格戰，成本因素亦讓公司整體運作上倍感壓力，因此良率提升、增產設備增加，是不得不做之措施。這壓力在大陸競爭者掘起後，價格密集持續性下降，價格戰已讓很多廠商無法承受，應該會陸續出現併購現象，淘汰體質不良之競爭者。

A4.日系大廠挾其技術與生產規模之優勢，將主力SMD產品強勢引導至1612 (1.6 x 1.2mm)及2016(2.0 x 1.6 mm)之小型化產品。企圖藉由技術之領先及較大之量產規模，創造利基市場，進而拉開與競爭者之領先距離。

B.其他威脅

B1. 因疫情關係客戶短期內大量的需求，造成部份物料供不應求情況；長期來看，歐美等消費大國因疫情亦有可能陷入經濟衰退的

危機。

B2. IC 和原材料的嚴重短缺使得材料的價格上漲和交期拉長，也使得備料周期與成本的不斷增加。

(5)因應策略

本公司將持續並且加速落實以下對策為必要之因應：

- A.持續投入研發人力及物力積極開發超小型化、高頻化及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突破舊框架，尋求創新機會，提升開發技術力，增強開發產品的穩定性、時效性。
- B.密切注意經濟及客戶需求的影響變化，適當快速的調配監控原物料及產能的安排。
- C.掌握品質、性能、成本及交期優勢，並且持續擴大規模經濟，藉以拉大與同業之競爭距離，創造更有利之競爭優勢。
- D.依市場特性及需要，彈性調整台灣及中國大陸工廠之產品組合，尋求動態的生產競爭力。
- E.與供應商建立及保持共存共榮良好合作夥伴關係，對於主要原物料則積極開拓新供應商來源。
- F.加強與同業策略聯盟，與技術領先廠商合作，從技術面、產品面、生產面、市場面，面面俱到以追求最大的互補性。
- G.加強國際行銷網之佈局，慎選策略行銷夥伴，以期掌握並創造更多歐美國際級客戶，積極將希華產品Design 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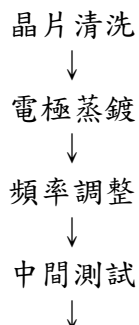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商品項目	用 途
石英晶體	應用於電腦、遙控玩具、TV GAME、無線電話，依外部尺寸分為 49U、LP、SMD 等。
石英振盪器	應用於無線電話、行動電話、衛星定位接收器、傳真機，依功能分為 TCXO、VCXO、VC-TCXO 等。

2.產品製造過程

(1)石英晶體



外殼封焊



老化試驗



成品檢驗出庫

晶片經清洗後，置入真空蒸鍍機，依設計鍍上銀電極面，再用頻率調整機以鍍銀之銀量來達到設定之頻率，經過中間檢查後，以電焊接封合基座及外殼，經過標準老化實驗後，由自動檢測機依客戶需求之規格檢查，並經由品管部門確認後入庫。

(2)石英振盪器

基板 SMT 加工



裝上石英晶體



高低溫測試



出 貨

依設計之補償電路，以 SMT 方式，著裝上必要之零組件後，接上石英晶體，再依客戶規格作高低溫測試，每顆振盪器均有完整之測試報告。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物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名稱
晶片	科鑫泰、泰美克
IC、基座	京セラ(株)、NGK、JRC、增你強、KANEMATSU
石英晶體	匯隆、泰華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1	京セラ(株)	531,135	40.92	無	京セラ(株)	309,980	34.98	無	京セラ(株)	85,518	33.85	無
2	泰華	156,322	12.04	無	泰華	71,623	8.08	無	泰華	17,829	7.06	無
	其他	610,635	47.04	-	其他	504,486	56.94	-	其他	149,296	59.09	-
	進貨淨額	1,298,092	100		進貨淨額	886,089	100		進貨淨額	252,643	100	

增減變動原因：無重大差異。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1	甲公司	401,349	12.3	無	甲公司	260,216	11.05	無	乙公司	56,510	10.82	無
2	乙公司	171,937	5.3	無	乙公司	203,823	8.65	無	甲公司	21,596	4.14	無
	其他	2,690,298	82.4	-	其他	1,891,355	80.3	-	其他	444,086	85.04	-
	銷貨淨額	3,263,584	100	-	銷貨淨額	2,355,394	100	-	銷貨淨額	522,192	100	-

增減變動原因:無重大差異。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石英元件	720,000	691,742	1,627,931	720,000	599,003	1,361,72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石英元件	135,584	404,268	738,879	2,859,316	129,084	357,314	743,856	1,998,08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503	508	495
	管理人員	204	188	191
	研發人員	70	67	66
	合計	777	763	752
平均年歲		39	39	40
平均服務年資		8.45	8.95	9.61
學歷分 佈比率 (%)	博士	0.25	0.26	0.27
	碩士	3.6	3.8	3.9
	大專	42.98	44.96	42.33
	高中	49.53	47.97	50.4
	高中以下	3.64	3.01	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 2.為使產品所含危害物質降低以符合歐盟環保指令 RoHS 之要求，公司除訂定及採行綠色設計管理及綠色採購管理之要求規格外製程亦能符合 RoHS 之規範，並已對所有供應商進行溝通、宣導，目前已達到產品全面符合歐盟 RoHS 指令之要求。
- 3.本公司於 2003 年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秉持「污染預防、持續改善」之原則，事業廢棄物產出量逐年降低，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比例逐年提高，各項排放檢測數據符合政府法規要求。並由原材料管控禁用或限用環境危害物質與國際大廠對於綠色生產及綠色產品的要求相符，於 2004 年通過 SONY 綠色夥伴 (Green Partner) 驗證。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員工福利措施

①醫療/保險

a.勞工保險

b.全民健康保險

c.員工團體福利保險：保費由公司全額支付，被保險人及受益人為員工。

②職工福利

為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增進員工福利，公司及福委會對各項福利措施及活動的推動均不遺餘力，其內容如下：

a.年節獎金及年終摸彩。

b.員工婚喪、生育、慶生補助。

c.文康活動：

為鼓勵員工從事有益身心健康活動，舒緩工作壓力，每人每年約有 6,000 元之補助，參加公司所舉辦之各項文康活動。

d.急難慰問及補助：

本著互助、友愛之精神，在同事發生急難之時，表達本公司及福委會之關心，針對死亡、傷殘，訂有「急難慰問及補助辦法」。

2.進修、訓練

本公司訂定有員工訓練辦法，新進員工皆有職前訓練，正式員工依工作需求派遣員工參加廠外在職訓練、委託教育機構到廠代訓或由各部門教育訓練種子人員進行內部教育訓練等。112年度員工教育訓練之支出為2,794仟元，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比例為0.1186%，進修訓練詳細內容如下表：

訓練類別	課程數	訓練時數	人次	講師及 報名費	人時費用	總費用
通識課程訓練	43	386	425	82,600	276,320	358,920
專業技能訓練	322	1,460	4,737	124,300	839,784	964,084
誠信經營法規遵循 (含會計制度及內部控 制等相關課程)	150	590	1,582	163,500	639,496	802,996
專案訓練	17	59	110	619,250	48,400	667,650
合計	532	2,495	6,854	989,650	1,804,000	2,793,650

註 1：通識課程：包含安全衛生、消防防護

註 2：專業技能訓練：包含內訓、新進人員 OJT、作業變更訓練

註 3：專案訓練-包含溫室氣體盤查、製造幹部訓練

註 4：每堂內訓筆試課程均於試卷宣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宣導及依法派訓 1582 人次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1)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五年底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適用員工於94年7月1日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者。並於每年底審查退休基金專戶餘額是否符合法令之規定，不足者於次年三月底前撥補差額。截至112年12月31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累積餘額為86,489仟元。

(2)94年7月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採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為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為選擇勞退新制之員工每月提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退休金專戶。112年度總提撥金額為20,675仟元。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有關勞資互動之問題，必事先與員工溝通、協調取得共識，員工亦可直接向主管反應個人意見，以達雙方溝通之效，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讓雙方暢其所言，以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截至目前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部，專責工作環境、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與控制，且為使員工免於受職業傷害，本公司於2008年12月通過OHSAS18001、2020年12月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並持續認證(目前有效期為2023年12月至2026年12月)，提供勞工符合系統要求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於 112 年成立資通安全小組，編制包含資通安全專責主管及資通安全專責人員，由總經理直接督導，該小組負責資通安全相關業務之推動、協調、監督及審查資通安全管理事項。內部稽核單位依據內部稽核計畫每年至少辦理一次資訊安全內部稽核與追蹤。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落實公司同仁資通安全宣導與教育訓練，以提高資通安全意識，降低資通安全事件發生機率。
- (2) 確實遵守各項資通安全管理措施，確保所使用電腦硬體、軟體、週邊及網路系統之安全性及資訊作業之正確性與有效性。
- (3) 公司機敏資料及資通系統之機密性與完整性，避免未經授權之存取、竄改與破壞。

3.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及強化資通安全管理：

本公司已建置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與支持公司的整體經營維運管理等重要企業功能，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的網路惡意攻擊。這些網路惡意攻擊可能以主動或被動等非法方式，入侵企業內部網路及電腦系統，以進行資料竊取、破壞公司營運或損及公司商譽等違法活動。

駭客網路入侵行為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其他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員工的個資。經由寄送釣魚電子郵件或惡意網站連結，亦會試圖將電腦病毒、木馬程式或勒索軟體植入企業內部電腦及網路系統，藉以干擾公司營運、竊取資料或對公司要求勒索贖金給付。這些惡意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客戶訂單而需賠償損失；或需支出鉅額費用實施補救和改善措施，以強化公司的電腦及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因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為確保資通安全以防範上述風險，於平時監督各部門於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辦法之辦理及落實情形，透過資訊安全宣導活動及主管會議中傳達資訊安全相關宣導，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認知。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隨著資訊科技的日新月異、不斷進步，公司持續強化資料異地備份及資訊系統備援之規劃、精進網路防火牆防駭功能、提升過濾垃圾郵件系統效能、優化電腦防毒軟體功能…等電腦及網路安全之管理機制。
- (2) 執行社交工程演練，並對使用者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宣導，提升員工個人資訊安全意識，有效降低駭客入侵及網路惡意攻擊之資安風險。
- (3) 112 年因應金管會要求成立資通安全小組，並設置資通安全專責主管及專責人員之組織編制。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今因應措施。

- 1.民國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未發現重大的網絡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 2.資通安全事件避免損害之因應措施：
為避免資通安全事件導致公司蒙受損害的風險，已完整建置資料備份及系統備援之管理機制，以確保資訊服務不中斷，並定期將資料備份媒體送往異地保管存放，以強化備份資料的安全性。規劃定期執行災難還原演練，以驗證備份資料的正確性、可靠性及可還原性，確保資訊系統能持續正常運作，降低無預警災害或人為作業疏失所造成的系統服務中斷之風險。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凱基商業銀行	期限 111 年 3 月~114 年 3 月	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6 億元，為充實營運資金	註 1
授信合約-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	台灣銀行	109 年 9 月~114 年 9 月	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6.144 億元，為購置機械設備及營運資金、研發周轉金	註 2

註 1: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應維持流動比率在 120%以上、負債比率(總負債/總淨值)小於 100%及未計利息費用、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益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需大於等於三(以上計算財務比率及限制約定之金額均係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報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報之金額為根據)，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二十億元；若本公司無法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財務限制，應依約定提前清償借款。

註 2:依「歡迎台商回台投資方案」、「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辦理。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838,470	1,910,202	2,586,533	2,928,580	2,584,960	2,554,2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0,645	1,330,241	1,578,109	1,641,924	1,508,063	1,463,008
無形資產		96,206	81,335	67,778	58,603	49,916	46,031
其他資產		917,397	1,277,780	1,663,670	1,050,357	1,131,746	1,097,163
資產總額		3,932,718	4,599,558	5,896,090	5,679,464	5,274,685	5,160,4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2,274	622,806	735,968	758,651	747,655	700,383
	分配後	593,724	782,227	975,099	1,109,37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550,464	837,172	1,155,521	817,715	437,352	370,00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92,738	1,459,978	1,891,489	1,576,366	1,185,007	1,070,391
	分配後	1,144,188	1,619,399	2,130,620	1,927,09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32,525	3,132,292	3,997,715	4,096,392	4,083,232	4,083,596
股本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資本公積		888,466	888,466	802,473	802,473	802,473	802,4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24,466	531,174	937,735	1,481,340	1,394,278	1,433,256
	分配後	373,016	451,463	698,604	1,130,61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74,617	118,442	663,297	218,369	292,271	253,65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7,455	7,288	6,886	6,706	6,446	6,41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39,980	3,139,580	4,004,601	4,103,098	4,089,678	4,090,013
	分配後	2,788,530	2,980,159	3,765,470	3,752,37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1.公司已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2,298,489	2,590,872	3,226,200	3,263,584	2,355,394	522,192
營 業 毛 利	461,732	532,342	923,421	1,250,672	646,361	90,048
營 業 損 益	137,031	201,628	514,452	799,556	279,148	4,56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5,123	4,395	4,610	183,786	64,209	36,933
稅 前 淨 利	152,154	206,023	519,062	983,342	343,357	41,49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21,346	161,803	405,283	768,073	260,742	38,93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21,346	161,803	405,283	768,073	260,742	38,935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5,380	189,247	648,698	-430,445	76,564	-38,60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95,966	351,050	1,053,981	337,628	337,306	33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1,377	161,984	405,678	768,276	260,988	38,9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1	-181	-395	-203	-246	-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96,067	351,217	1,054,383	337,808	337,566	3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101	-167	-402	-180	-260	-29
每 股 盈 餘 (元)	0.76	1.02	2.54	4.82	1.64	0.24

1.公司已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495,000	1,514,163	2,207,904	2,684,198	2,310,0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5,520	1,276,352	1,481,789	1,494,533	1,376,123
無形資產		96,206	81,335	67,087	56,373	48,079
其他資產		1,204,910	1,583,352	1,886,192	1,308,544	1,397,072
資產總額		3,821,636	4,455,202	5,642,972	5,543,648	5,131,3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3,430	503,243	578,575	718,050	668,815
	分配後	494,880	662,664	817,706	1,068,776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545,681	819,667	1,066,682	729,206	379,2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9,111	1,322,910	1,645,257	1,447,256	1,048,093
	分配後	1,040,561	1,482,331	1,884,388	1,797,982	尚未分配
股本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1,594,210
資本公積		888,466	888,466	802,473	802,473	802,4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24,466	531,174	937,735	1,481,340	1,394,278
	分配後	373,016	451,463	698,604	1,130,614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74,617	118,442	663,297	218,369	292,271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32,525	3,132,292	3,997,715	4,096,392	4,083,232
	分配後	2,781,075	2,972,871	3,758,584	3,745,666	尚未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934,732	2,233,031	2,819,590	3,045,329	2,191,702
營業毛利		414,013	480,341	857,289	1,181,502	572,458
營業損益		139,067	182,005	494,131	729,899	275,8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435	22,668	20,468	187,034	66,403
稅前淨利		149,502	204,673	514,599	979,933	342,297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21,377	161,984	405,678	768,276	260,98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本 期 淨 利 (損)	121,377	161,984	405,678	768,276	260,98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5,310	189,233	648,705	-430,468	76,57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96,067	351,217	1,054,383	337,808	337,566
每 股 盈 餘 (元)	0.76	1.02	2.54	4.82	1.64

(2)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簽 證 會 計 師	陳明宏 黃宇廷	陳明宏 黃宇廷	陳明宏 黃宇廷	陳明宏 黃宇廷	涂清淵 黃宇廷	黃靖雅 涂清淵
查 核 意 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保留結論之核閱 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24	31.74	32.08	27.76	22.47	20.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304.37	279.19	299.97	282.24	282.02	287.01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415.69	306.71	351.45	386.02	345.74	364.69
	速動比率%	294.80	194.97	239.52	258.63	221.60	227.69
	利息保障倍數	25.51	37.82	58.44	72.84	26.67	18.67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2	3.49	4.03	4.45	3.86	3.51
	平均收現日數	110	105	91	82	95	104
	存貨週轉率（次）	3.41	3.44	3.11	2.28	1.82	1.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23	7.60	7.29	8.77	9.71	8.68
	平均銷貨日數	107	106	118	160	201	1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 率（次）	2.05	2.15	2.22	2.03	1.50	1.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7	0.61	0.61	0.56	0.43	0.40
獲利	資產報酬率（%）	3.14	3.90	7.86	13.46	4.96	0.78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能力	權益報酬率（%）	4.03	5.32	11.35	18.95	6.37	0.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9.54	12.92	32.56	61.68	21.54	2.60
	純益率（%）	5.28	6.25	12.56	23.53	11.07	7.46
	每股盈餘（元）	0.76	1.02	2.54	4.82	1.64	0.2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1.64	28.57	68.26	135.73	61.61	8.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1.64	70.03	64.02	90.50	86.60	91.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3	0.40	4.31	10	1.43	0.82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36	2.18	1.61	1.46	2.90	20.12
	財務槓桿度	1.05	1.03	1.02	1.02	1.05	2.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超過 20%之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不動產設備周轉率、總資產周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營運槓桿較 111 年變動率超過 20%，係因營收下滑、獲利減少所致。
2. 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變動超過 20%，係因疫情後存貨去化緩慢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111 年度變動率超過 20%，係 112 年因應營收下滑致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數較 111 年度減少，使得相關之現金流量比率出現大幅變動。

1.公司已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 個 體 報 表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27	29.69	29.16	26.11	20.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20.01	289.50	318.50	309.31	308.44
償債能 力	流動比率%	435.31	300.88	381.61	373.82	345.39
	速動比率%	299.2	169.61	241.77	245.88	208.95
	利息保障倍數	27.47	39.65	61.03	91.35	32
經營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7	3.64	4.16	4.57	3.89
	平均收現日數	108	100	88	80	94
	存貨週轉率（次）	3.30	3.21	2.74	2.19	1.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92	9.41	9.72	11.56	11.01
	平均銷貨日數	111	114	133	167	204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 個 體 報 表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3	1.94	2.04	2.05	1.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54	0.56	0.54	0.4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5	4.02	8.17	13.89	5.06
	權益報酬率（%）	4.05	5.34	11.38	18.98	6.3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9.38	12.84	32.28	61.47	21.47
	純益率（%）	6.27	7.25	14.39	25.23	11.91
	每股盈餘（元）	0.76	1.02	2.54	4.82	1.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8.40	22.55	70.61	148.41	59.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82	68.22	60.95	87.98	82.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5	-0.60	3.28	10.95	0.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6	2.25	1.55	1.39	1.97
	財務槓桿度	1.04	1.03	1.02	1.01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超過 20%之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固資周轉率、總資產周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營運槓桿 112 年較 111 年變動率超過 20%，係因營收下滑、獲利減少所致。
2. 平均銷貨日數變動超過 20%，係因疫情後存貨去化緩慢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 年度變動率超過 20%，係 112 年因應營收下滑致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數較 111 年度減少，使得相關之現金流量比率出現大幅變動。
4. 負債比率變動超過 20%，係因償還借款致負債金額下滑所致。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年報第 82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年報第 8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年報第 16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之情事：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584,960	2,928,580	(343,620)	-11.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8,063	1,641,924	(133,861)	-8.15%
無形資產	49,916	58,603	(8,687)	-14.82%
其他資產	1,131,746	1,050,357	81,389	7.75%
資產總額	5,274,685	5,679,464	(404,779)	-7.13%
流動負債	747,655	758,651	(10,996)	-1.45%
非流動負債	437,352	817,715	(380,363)	-46.52%
負債總額	1,185,007	1,576,366	(391,359)	-24.83%
股 本	1,594,210	1,594,210	-	0.00%
資本公積	802,473	802,473	-	0.00%
保留盈餘	1,394,278	1,481,340	(87,062)	-5.88%
其他權益	292,271	218,369	73,902	33.84%
權益	4,083,232	4,096,392	(13,160)	-0.32%
非控制股權	6,446	6,706	(260)	-3.88%
以上項目發生重大變動之原因、影響及因應措施：				
重大變動：				
1.非流動負債減少，係因償還借款所致。				
2.其他權益增加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其未實現之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355,394	3,263,584	(908,190)	-27.83%
營業毛利	646,361	1,250,672	(604,311)	-48.32%
營業損益	279,148	799,556	(520,408)	-65.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209	183,786	(119,577)	-65.06%
稅前淨利	343,357	983,342	(639,985)	-65.08%
本期淨利	260,742	768,073	(507,331)	-66.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6,564	-430,628	507,192	-117.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7,306	337,628	(322)	-0.1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	260,988	768,276	(507,288)	-66.0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損益下滑，主要係產品價格下跌及銷售數量減少所致。				
2.本期營業外收支減少，係因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銷售數量預測係綜合考量歷史資料、經理人對市場之敏感度、市場趨勢、競爭，及公司產能之提升等因素之結果，據以估計各項產品之銷售量。以公司目前之產能能力尚可支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預計之銷售量表詳列如下：

單位：kpcs

主 要 產 品	銷售量
石 英 元 件	845,000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簡易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數	460,657	1,029,750	(569,093)	-55.27%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數	(60,905)	(153,524)	(92,619)	-60.33%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數	(709,563)	(303,930)	(405,633)	133.46%

- 1.營業活動淨流入減少，係因營運下滑所致。
- 2.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減少，係因 112 年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 3.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數增加，係因 112 年現金股利發放數較 111 年增加及借款金額減少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分析，請參閱年報第 68 頁。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或保持相當現金餘額之輔助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05,700	478,508	461,053	1,023,15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政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韋僑科技(股)公司	23,138	RFID 製造	-	無	無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112年度利息費用僅佔營收比重0.57%，113年預估長期借款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利率約2%，在假設其它情況不變下，若利率波動10%，則預計影響稅前淨利約762仟元，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因應措施：

本公司借款幣別主要為台幣，以台灣總體經濟因素估計台灣利率水準，未來一年並無大幅走升之趨勢，利率變動之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2.匯率變動

對本公司之影響

(1)本公司國外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為計價基準，民國112年度日元及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分別在0.21~0.22元及32.2~30元之間，預計113年度日元及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分別在0.21~0.22元及32.5~30.5元之間，若本公司113年度對外採購約¥1,930,000仟元及USD16,600仟元。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匯率變動1%，則影響稅前純益約9,846仟元。

(2)本公司對國外銷貨主要以美元及日元計價，民國112年度美元及日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在32.2~30元及0.22~0.21元之間，預計民國113年度美元及日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分別在32.5~30.5元及0.21~0.22元之間。若全年度外銷收入約USD70,000仟元及¥190,000仟元。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匯率變動1%，則影響稅前純益約20,453仟元。

因應措施：

為將匯率風險降低，本公司會定期檢視外幣資產負債部位，考量使用外匯相關之衍生性商品做適當之避險。

3.通貨膨脹：

對本公司之影響：

近年持續性調薪及原物料價格上漲已對公司之生產成本形成上漲壓力，113年度調薪亦將依預計進度進行，物價及生產成本上漲已是必然趨勢。

因應措施：以生產自動化、提高產能，降低單位生產成本。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投資：本公司並無進行高風險投資。

2.高槓桿投資：本公司並無進行高槓桿投資。

3.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4.背書保證：

- (1) 本公司僅對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之事項，所有程序皆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評估處理，112度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242頁。
- (2) 對本公司造成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 (3) 因應措施：不適用。

5.衍生性商品交易

- (1)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第十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之規定處理。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係考量以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依歸。
- (2)對本公司造成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 (3)因應措施：
由於衍生性商品之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互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4) 採用避險會計之目標及方法：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故不適用。

(三)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及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A.小型化車載應用於影音系統，石英晶體諧振器(1.2x1.0mm²)開發
- B.車載 Sensor 系統模組，Differential 輸出(3.2x2.5mm²)開發
- C.小型化車載應用於 TPMS，石英晶體諧振器(1.6x1.2mm²)開發
- D.小型化高基本頻差動雙輸出應用於光通訊及 eCPRI，石英晶體振盪器(2.0x1.6mm²)開發
- E. TF-1610 4 吋量產導入
- F. TF 低阻抗產品量產導入
- G. AT-MESA 1612 量產導入
- H. AT-MESA 1008 高頻設計開發

2.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3 年度預計再投入研究發展支出計 140,000 仟元。

3.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 (1)小型化產品開發速度和日本同業同步之能力。
- (2)客戶端應用產品及前端 IC 設計共同開發之能力。
- (3)產品差異化之能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重要政策對公司影響：

在國內外重要政策方面，以環保法規之標準對本公司營運影響最大，由於環保法規日益嚴格且範圍日趨廣泛，本公司設有對應單位隨時追蹤提出因應之道。

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製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及污水處理、排放流口之設施，悉以符合環保署訂定之標準作業。對所有生產之產品，將依歐盟 WEEE、RoHS 指令，以 SONY SS-00269 系統為基礎，從上游材料供應商進行輔導及要求。製程中作好化學成分之控制與管理，並導入 ISO-14001、ISO-45001 系統，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之產品，以爭取公司更大之商機。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在經濟成長趨緩的大環境下，科技的創新與發展在知識快速被應用下，成為常識，縮短同業技術差距及增加產品差異化之難度，致應用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正確研判產品發展趨勢，快速有效地與客戶共同開發，強化品質降低成本快速反應趨勢將為公司關鍵之議題。

因應措施：

- 1.整合集團中日本與台灣之研發團隊，對客戶新產品發展提供即時服務，從設計端及與客戶密切合作並加強與 EMS 廠合作以掌握產品發展趨勢。
- 2.聘請日籍顧問針對產品發展方向以發展與同業差異化之產品，確保技術之領先。
- 3.與紐西蘭同業策略聯盟，提升本公司技術能力，在產品及市場策略分工合作，創造雙贏。
- 4.在資通安全風險控管方面，本公司已於 112 年設置資通安全主管及專職人員。目前公司對於資通安全風險管理之因應措施，主要為資訊系統架構建立異地備援及資料備份管理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並將備份媒體送往異地保管存放，加強機房各項模擬測試每年會有復原演練測試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災害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本公司影響：

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發生。

因應措施：

遵守法令、重視員工及股東權益並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為本公司應盡之本份，如遇突發狀況，公司將迅速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及可能危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董事或持有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實、標的金額、訴訟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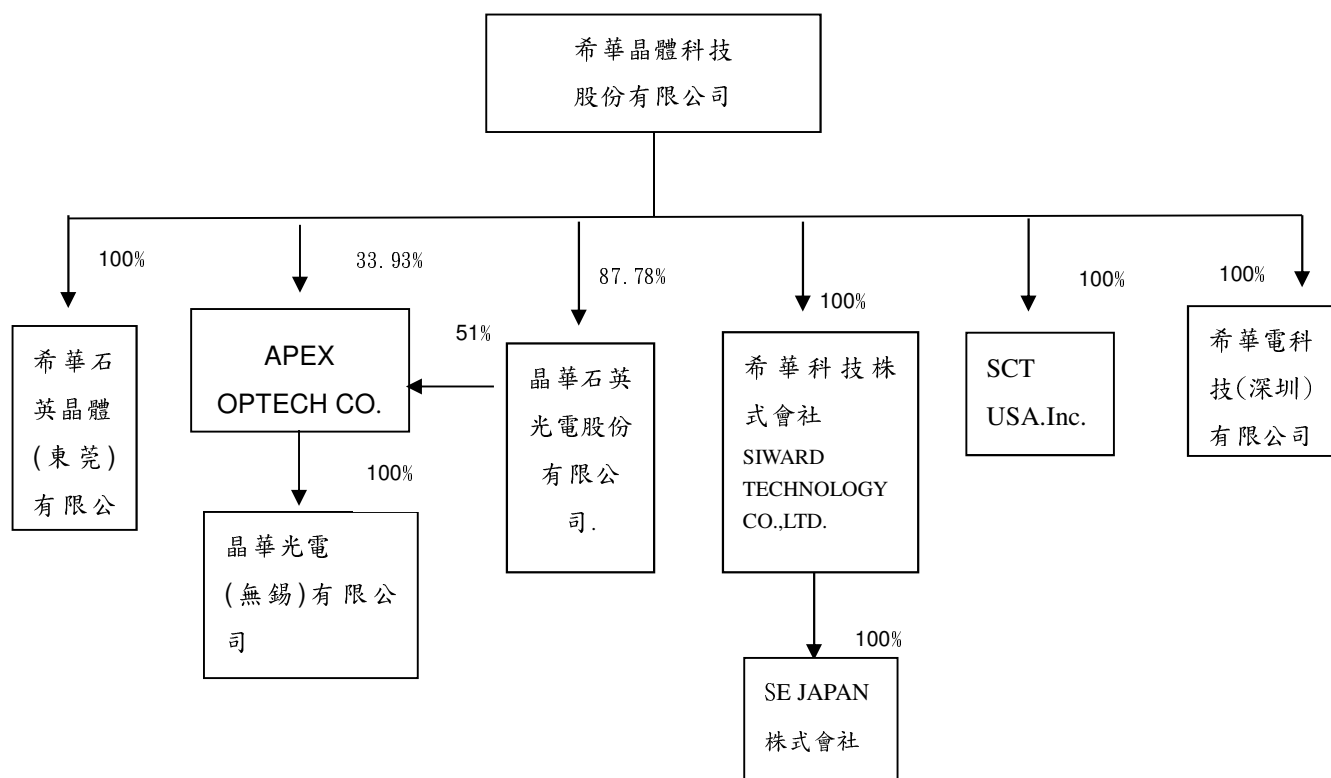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2000.3.29	1-1-37 TOHRIMACHI YONEZAWA CITY, YAMAGATA-PREF. JAPAN 992-0025	日幣 9,000 萬元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買賣
SE JAPAN 株式會社	2005.9.2	東京都練馬區旭丘一丁目 3 番 8 號	日幣 2,000 萬元	電子零組件買賣。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1997.5.27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 111 巷 1-1 號 2 樓	新台幣 2,500 萬元	晶片鍍膜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2000.10.5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金 850 萬元	財務投資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2001.1.8	大陸江蘇省無錫市新吳區新泰路 8 號 A 樓 A 區 207 室	人民幣 6,578 萬元	係經營石英晶棒及晶片買賣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5.7	深圳市福田區天安數碼時代大廈 A 座 2315 室	人民幣 300 萬元	提供諮詢及售後服務
SCT USA, Inc.	2007.7.1	100 Canal Points Blvd. Suite 10B, Princeton, New Jersey	美金 10 萬元	提供諮詢及售後服務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1998.4.12	已關廠	人民幣 1,820 萬元	已關廠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及分工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往來及分工情形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為一具獨立生產及銷售能力之子公司，主要經營日本地區之業務。
SE JAPAN 株式會社	為一具獨立銷售能力之子公司主要經營日本地區之業務。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為中國地區客戶提供諮詢及售後服務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具獨立生產及銷售能力之子公司。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於第三地所設之控股公司，以轉投資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為具獨立銷售能力之子公司。
SCT USA, Inc.	為美國地區客戶提供諮詢及售後服務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目前已關廠。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代表取締役	曾榮孟	0	0%
	取締役	劉炳鋒	0	0%
	取締役	曾穎堂	0	0%
	監察役	古志雲	0	0%
SE JAPAN 株式會社	代表取締役	曾榮孟	0	0%
	取締役	梶照司	0	0%
	監察役	田中瑞哉	0	0%
SCT (USA) INC.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榮孟	0	0%
	董事	曾穎堂	0	0%
	董事	劉炳鋒	0	0%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	曾榮孟(本公司代表人)	2,194,476	87.78%
	董事	曾穎堂(本公司代表人)	2,194,476	87.78%
	董事	劉炳鋒	0	0%
	監察人	古志雲	0	0%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董事長	曾榮孟	0	0%
	董事	曾穎堂	0	0%
	董事	劉炳鋒	0	0%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榮孟	0	0%
	董事	曾穎堂	0	0%
	董事	劉炳鋒	0	0%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副董事長	曾榮孟	0	0%

2.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23,868	553,203	208,625	344,578	569,187	- 5,631	5,074	-
SE Japan Co.	5,304	37,858	24,116	13,742	50,422	3,935	3,783	-
SCT USA Inc.	3,285	17,195	3,448	13,747	7,478	1,762	1,762	
晶華石英光電 (股)公司	25,000	44,011	1,726	42,285	12,960	183	-125	-0.05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288,141	3,024	7,112	- 4,088	-	-	-1,532	-
晶華光電(無錫) 有限公司	237,516	3,393	368	3,025	1,727	- 1,686	-1,532	-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	14,528	10,510	1,742	8,768	4,846	-881	-864	-
希華石英晶體 (東莞)有限公司	93,058	0	0	0	0	0	0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已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清淵及黃宇廷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田嘉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曾 穎 堂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644,657仟元及26,058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12%，對於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決定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基於衡量過程之假設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信用額度之控管；分析前後期應收帳款變動及週轉率變動的趨勢、測試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對其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查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重新計算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附註六應收帳款及有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帳面金額為新台幣921,261仟元，存貨淨額占資產總額18%。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產品的終端應用係屬變化快速的產業因而導致存貨呆滯或過時之損失，故存貨之備抵跌價及呆滯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管理階層辨認存貨過時或瑕疵品之程序；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劃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與完整性；抽選樣本驗算存貨的單位成本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附註六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涂清淵 涂清淵

會計師：

黃宇廷 黃宇廷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005,700	19	\$1,330,202	2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7,000	-	17,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104	-	4,23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	599,899	12	552,346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及七.3	18,700	-	45,94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14,074	-	12,36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36	-	-	-
130X	存貨	四及六.4	921,261	18	958,171	17
1410	預付款項		4,442	-	4,98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444	-	3,3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84,960	49	2,928,580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5	678,696	13	563,031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205,747	4	195,252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八	1,508,063	28	1,641,924	2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07,845	2	135,013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8	51,852	1	53,560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49,916	1	58,60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45,035	1	37,86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10	42,571	1	65,6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89,725	51	2,750,884	48
1XX	資產總計		\$5,274,685	100	\$5,679,46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頌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4	\$8,292	-	\$18,058	-
2150	應付票據		6,404	-	9,602	-
2170	應付帳款		192,446	4	142,11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4	-	-	1,426	-
2200	其他應付款		193,522	4	246,69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7,568	2	119,97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28,978	-	29,73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058	-	10,855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1	217,387	4	180,190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47,655	14	758,651	1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163,399	3	531,096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41,699	3	115,39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75,746	1	109,78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2	50,105	1	61,32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03	-	1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7,352	8	817,715	15
2xxx	負債總計		1,185,007	22	1,576,366	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3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594,210	30	1,594,210	28
3200	資本公積		802,473	15	802,473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0,911	6	212,637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3,367	21	1,268,703	22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035)	(2)	(104,848)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416,306	8	323,217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083,232	78	4,096,392	7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3	6,446	-	6,706	-
3XXX	權益總計		4,089,678	78	4,103,098	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5,274,685	100	\$5,679,46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顯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十二年度		一十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 14	\$2,355,394	100	\$3,263,5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 4及六. 17	(1,709,033)	(73)	(2,012,912)	(62)
5900	營業毛利		646,361	27	1,250,672	38
6000	營業費用	六. 17				
6100	推銷費用		(99,798)	(4)	(107,932)	(3)
6200	管理費用		(138,703)	(6)	(183,10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8,924)	(5)	(134,061)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 15	212	-	(26,022)	(1)
	營業費用合計		(367,213)	(15)	(451,116)	(14)
6900	營業利益		279,148	12	799,556	2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四及六. 18	17,023	1	6,297	-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 18	31,081	1	23,44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 18	6,342	-	141,779	4
7050	財務成本	六. 18	(13,375)	-	(13,687)	-
70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 6	23,138	1	25,95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209	3	183,786	6
7900	稅前淨利		343,357	15	983,342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20	(82,615)	(4)	(215,269)	(7)
8200	本期淨利		260,742	11	768,073	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700	-	17,895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116,025	5	(545,980)	(17)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3	-	1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013)	(1)	105,617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959)	(1)	(10,142)	-
837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	-	(2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779	-	2,05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六. 19	76,564	3	(430,445)	(1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7,306	14	\$337,628	1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60,988		\$768,276	
8620	非控制權益		(246)		(203)	
			\$260,742		\$768,07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37,566		\$337,808	
8720	非控制權益		(260)		(180)	
			\$337,306		\$337,628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 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64		\$4.8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63		\$4.7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顯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新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二年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164,010	\$773,725	\$ (96,704)	\$760,001	\$6,886	\$4,004,60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8,627	(48,627)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9,131)				(239,131)
111年度淨利	六. 19				768,276			(203)	768,07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460	(8,144)	(436,784)	23	(430,4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82,736	(8,144)	(436,784)	(180)	337,62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212,637	\$1,268,703	\$ (104,848)	\$323,217	\$6,706	\$4,103,098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212,637	\$1,268,703	\$ (104,848)	\$323,217	\$6,706	\$4,103,098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8,274	(78,27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0,726)				(350,726)
112年度淨利	六. 19				260,988			(246)	260,742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013	(19,187)	92,752	(14)	76,5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4,001	(19,187)	92,752	(260)	337,30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37)		33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290,911	\$1,103,367	\$ (124,035)	\$416,306	\$6,446	\$4,089,67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顯堂



總經理：曾燕玉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343,357	\$983,3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221,392	226,931
攤銷費用		16,289	15,1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212)	26,022
利息費用		13,375	13,687
利息收入		(17,023)	(6,297)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3,138)	(25,951)
股利收入		(8,199)	(20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31)	350
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損失		9,312	4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4,126	40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7,341)	214,364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27,246	39,818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14)	23,037
存貨減少(增加)		27,598	(149,244)
預付款項減少		545	14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894	5,951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3,472)	(11,055)
應付票據減少		(3,198)	(6,09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0,335	(142,124)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426)	(4,315)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50,512)	34,32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203	3,741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7,520)	(7,7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52,686	1,234,550
收取之利息		17,023	6,297
收取之股利		20,874	8,844
支付之利息		(13,465)	(13,537)
支付之所得稅		(116,461)	(206,4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0,657	1,029,750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顯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3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8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027)	(235,6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4	11
取得無形資產		(5,282)	(5,26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717	5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905)	(153,5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32,260
償還長期借款		(330,077)	(69,399)
租賃本金償還		(28,756)	(27,65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4)	(2)
發放現金股利		(350,726)	(239,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9,563)	(303,9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691)	(5,3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24,502)	566,9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0,202	763,2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1,005,700	\$1,330,20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頌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以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民國八十六年六月為因應未來籌資管道多元化需求，並經證券主管機關之同意而完成補辦股票公開發行程序。

民國八十九年三月為取得高階石英產品技術及跨足日本石英產品市場，因而投資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山形縣))。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民國九十年六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提出股票上市買賣申請，並經核准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正式掛牌上市，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111巷1-1號。

本公司為降低營業成本及提升營業績效與競爭力，爰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規定及其他法令規定，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日與持有100%股權之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以下簡稱威華公司)簡易合併，合併後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概括承受威華公司所有資產負債及一切權利義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其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併概況

A、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品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SCT USA, INC.	係提供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係機電設備、電子元器件、等其配件的批發及相關配套業務	100.00%	100.00%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87.78%	87.78%
	APEX OPTECH CO.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持有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100%股權	78.70%	78.70%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經營石英晶體及晶片之買賣	78.70%	78.70%
	SE JAPAN CO.(エス・イ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係經光學材料、光學鏡片等系列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半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及製成品 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 - 52 年
機器設備	2 - 10 年
運輸設備	2 - 7 年
辦公設備	3 - 10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其他設備	2 - 22 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4.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投資性不動產	耐用年限
建築物	3 - 50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5.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耐用年限	3-5 年	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25.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未持有多數表決權，惟經考量本公司對此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因素後，判斷對其具有控制，請詳附註四。此外，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未超過50%且為其最大股東，經判斷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六、6。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829	\$734
活期存款	749,533	1,215,293
定期存款	255,338	114,175
合 計	<u>\$1,005,700</u>	<u>\$1,330,202</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定期存款	<u>\$17,000</u>	<u>\$17,000</u>

本集團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625,957	\$578,806
減：備抵損失	(26,058)	(26,460)
小 計	599,899	552,3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700	45,946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18,700	45,946
合 計	<u>\$618,599</u>	<u>\$598,292</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44,657仟元及624,752仟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應收帳款確定無法收回者，已轉列長期應收款並計提100%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為136,987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原 料	\$313,884	\$330,994
物 料	186,540	166,817
在製品	127,718	142,717
半成品	100,235	82,328
製成品(含外購商品)	192,884	235,315
淨 額	<u>\$921,261</u>	<u>\$958,171</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709,033元，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損失9,312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012,912仟元，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損失409仟元。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671,512	\$555,98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7,184	7,044
合 計	<u>\$678,696</u>	<u>\$563,031</u>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股利收入分別為8,199仟元及202仟元。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公允價值353仟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損失337仟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747	13.63	\$195,252	13.63

(1)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38	\$25,95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分別獲配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12,675仟元及8,642仟元。

(2)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	\$(29)

(3) 因被投資公司－韋僑科技之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之規定，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雖持有韋僑公司13.63%之表決權，然因其他兩位投資者各持有韋僑公司7%以上之表決權，僅須此兩位投資者合作，即可阻卻本集團主導韋僑公司之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對韋僑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16,457仟元及502,384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2.1.1	\$407,143	\$622,378	\$3,099,609	\$15,063	\$2,541	\$6,550	\$515,477	\$4,668,761
增添	-	402	11,241	638	-	-	19,426	31,707
減少	-	(33)	(2,065)	(349)	-	-	(2,960)	(5,407)
重分類(註1)	-	120	38,924	-	-	-	3,592	42,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03)	(11,009)	(6,851)	(2)	(15)	-	(2,333)	(26,713)
112.12.31	<u>\$400,640</u>	<u>\$611,858</u>	<u>\$3,140,858</u>	<u>\$15,350</u>	<u>\$2,526</u>	<u>\$6,550</u>	<u>\$533,202</u>	<u>\$4,710,984</u>
折舊及減損：								
112.1.1	\$(12,261)	\$(410,753)	\$(2,153,143)	\$(14,001)	\$(2,541)	\$(6,342)	\$(427,796)	\$(3,026,837)
折舊	-	(11,082)	(153,452)	(554)	-	(45)	(33,670)	(198,803)
減少	-	33	1,964	349	-	-	2,958	5,3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797	9,251	5,744	-	15	-	1,608	17,415
112.12.31	<u>\$(11,464)</u>	<u>\$(412,551)</u>	<u>\$(2,298,887)</u>	<u>\$(14,206)</u>	<u>\$(2,526)</u>	<u>(6,387)</u>	<u>\$(456,900)</u>	<u>\$(3,202,92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1.1	\$356,645	\$627,979	\$2,935,981	\$14,184	\$2,549	\$6,550	\$496,052	\$4,439,940
增添	-	377	109,825	1,015	-	-	22,311	133,528
減少	-	-	(27,510)	(137)	-	-	(3,466)	(31,113)
重分類(註1)	50,909	-	84,812	-	-	-	1,301	137,0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1)	(5,978)	(3,499)	1	(8)	-	(721)	(10,616)
111.12.31	<u>\$407,143</u>	<u>\$622,378</u>	<u>\$3,099,609</u>	<u>\$15,063</u>	<u>\$2,541</u>	<u>\$6,550</u>	<u>\$515,477</u>	<u>\$4,668,761</u>
折舊及減損：								
111.1.1	\$(12,693)	\$(403,212)	\$(2,025,643)	\$(13,645)	\$(2,549)	\$(6,296)	\$(397,793)	\$(2,861,831)
折舊	-	(12,398)	(157,591)	(493)	-	(46)	(34,111)	(204,639)
減少	-	-	27,228	137	-	-	3,387	30,7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2	4,857	2,863	-	8	-	721	8,881
111.12.31	<u>\$(12,261)</u>	<u>\$(410,753)</u>	<u>\$(2,153,143)</u>	<u>\$(14,001)</u>	<u>\$(2,541)</u>	<u>\$(6,342)</u>	<u>\$(427,796)</u>	<u>\$(3,026,837)</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389,176</u>	<u>\$199,307</u>	<u>\$841,971</u>	<u>\$1,144</u>	<u>\$-</u>	<u>\$163</u>	<u>\$76,302</u>	<u>\$1,508,063</u>
111.12.31	<u>\$394,882</u>	<u>\$211,625</u>	<u>\$946,466</u>	<u>\$1,062</u>	<u>\$-</u>	<u>\$208</u>	<u>\$87,681</u>	<u>\$1,641,924</u>

註1：重分類係預付設備款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細項的重分類。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空調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15年提列折舊。
- (2)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3)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8.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38年間，租賃合約無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12.1.1	\$4,756	\$85,571	\$90,327
增添	-	-	-
減少	-	(1,524)	(1,5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8)	(1,941)	(2,249)
112.12.31	<u>\$4,448</u>	<u>\$82,106</u>	<u>\$86,554</u>
111.1.1	\$58,955	\$86,642	\$145,597
增添	-	-	-
重分類	(50,909)	-	(50,9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90)	(1,071)	(4,361)
111.12.31	<u>\$4,756</u>	<u>\$85,571</u>	<u>\$90,327</u>
折舊及減損：			
112.1.1	\$ -	\$(36,767)	\$(36,767)
當年度折舊	-	(1,392)	(1,392)
減少	-	1,524	1,5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33	1,933
112.12.31	<u>\$ -</u>	<u>\$(34,702)</u>	<u>\$(34,702)</u>
111.1.1	\$ -	\$(36,438)	\$(36,438)
當年度折舊	-	(1,395)	(1,3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66	1,066
111.12.31	<u>\$ -</u>	<u>\$(36,767)</u>	<u>\$(36,767)</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4,448</u>	<u>\$47,404</u>	<u>\$51,852</u>
111.12.31	<u>\$4,756</u>	<u>\$48,804</u>	<u>\$53,560</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966	\$3,991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u>\$3,966</u>	<u>\$3,991</u>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由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89,752仟元及92,566仟元，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依據當地不動產公告價格、以前年度外部專家鑑價報告及考量當地房屋價格指數變動，作為當年度公允價值之基準。

9. 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12.1.1	\$126,280	\$30,927	\$157,207
增添－單獨取得	-	5,282	5,282
重分類	-	2,460	2,460
匯差	-	(169)	(169)
112.12.31	<u>\$126,280</u>	<u>\$38,500</u>	<u>\$164,780</u>
111.1.1	\$126,280	\$25,000	\$151,280
增添－單獨取得	-	5,261	5,261
重分類	-	649	649
匯差	-	17	17
111.12.31	<u>\$126,280</u>	<u>\$30,927</u>	<u>\$157,207</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12.1.1	\$(73,663)	\$(24,941)	\$(98,604)
攤銷	(12,628)	(3,661)	(16,289)
匯差	-	29	29
112.12.31	\$(86,291)	\$(28,573)	\$(114,864)
111.1.1	\$(61,035)	\$(22,467)	\$(83,502)
攤銷	(12,628)	(2,472)	(15,100)
匯差	-	(2)	(2)
111.12.31	\$(73,663)	\$(24,941)	\$(98,604)
淨帳面金額：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112.12.31	\$39,989	\$9,927	\$49,916
111.12.31	\$52,617	\$5,986	\$58,60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2,464	\$313
推銷費用	-	15
管理費用	629	412
研究發展費用	13,196	14,360
合 計	\$16,289	\$15,100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預付設備款	\$18,331	\$39,683
長期應收款	136,987	136,987
減：備抵損失	(136,987)	(136,987)
存出保證金	24,165	25,854
其 他	75	102
合 計	\$42,571	\$65,639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
明細如下：

債權人	種類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376,320	1.750	自民國一〇九年九月至一一四年九月，前兩年半為寬限期，寬限期滿，每月一期分三十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JPY 20,552,000)	4,466	1.800	自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至一一四年十一月，每一個月為一期分五十九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380,78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7,387)		
合計		<u>\$163,399</u>		

債權人	種類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537,600	1.625	自民國一〇九年九月至一一四年九月，前兩年半為寬限期，寬限期滿，每月一期分三十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凱基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0,000	2.060	自民國一一一年三月至一一四年三月，每月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6,400	1.721	自民國一〇七年十月至一一二年十月，每三個月一期分二十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JPY31,352,000)	7,286	1.800	自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至一一四年十一月，每一個月為一期分五十九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711,28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0,190)		
合計		<u>\$531,096</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0,675仟元及23,229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674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87	\$13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83	560
合 計	<u>\$770</u>	<u>\$69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11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3,630	\$142,765	\$159,4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448)	(87,243)	(78,597)
小 計	46,182	55,522	80,885
其 他	3,923	5,803	6,132
其他非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50,105</u>	<u>\$61,325</u>	<u>\$87,017</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1.1	\$159,482	\$(78,597)	\$80,885
當期服務成本	130	-	130
利息費用(收入)	1,083	(523)	560
小計	160,695	(79,120)	81,57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	-	6
經驗調整	(5,530)	-	(5,530)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332)	-	(6,33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039)	(6,039)
小計	148,839	(85,159)	63,680
支付之福利	(6,074)	6,074	-
雇主提撥數	-	(8,158)	(8,158)
111.12.31	\$142,765	\$(87,243)	\$55,522
當期服務成本	87	-	87
利息費用(收入)	1,750	(1,067)	683
小計	144,602	(88,310)	56,29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1	-	11
經驗調整	(3,442)	-	(3,44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88	-	48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57)	(757)
小計	141,659	(89,067)	52,592
支付之福利	(8,029)	8,029	-
雇主提撥數	-	(6,410)	(6,410)
112.12.31	\$133,630	\$(87,448)	\$46,182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 現 率	1.20%	1.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	\$(2,408)	\$ -	\$(2,736)
折現率減少0.25%	2,482	-	2,824	-
預期薪資增加0.25%	2,432	-	2,768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2,373)	-	(2,697)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2,300,000仟元，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59,421,022股，實收股本為1,594,210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變動。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557,589	\$557,58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39,970	239,970
其他	4,914	4,914
合計	<u>\$802,473</u>	<u>\$802,47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分派股東紅利，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未有首次採用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故此函令對本公司無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6,366	\$78,27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9,421	350,726	1.0元	2.2元
合 計	<u>\$185,787</u>	<u>\$429,000</u>		

民國一一二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1元現金股利，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79,711仟元，每股配發0.5元，故民國一一二年度合計配發每股1.5元現金。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6,706	\$6,88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246)	(20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4)	23
期末餘額	<u>\$6,446</u>	<u>\$6,706</u>

14.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349,310	\$3,257,798
其他營業收入	6,084	5,786
合 計	<u>\$2,355,394</u>	<u>\$3,263,584</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

	台灣希華	希華日本	晶華公司	其他	合計
銷售商品	\$2,145,137	\$193,640	\$10,533	\$ -	\$2,349,310
其他營業收入	6,084	-	-	-	6,084
合 計	<u>\$2,151,221</u>	<u>\$193,640</u>	<u>\$10,533</u>	<u>\$ -</u>	<u>\$2,355,394</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度

	台灣希華	希華日本	晶華公司	其他	合計
銷售商品	\$2,984,241	\$258,495	\$15,062	\$ -	\$3,257,798
其他營業收入	5,786	-	-	-	5,786
合 計	<u>\$2,990,027</u>	<u>\$258,495</u>	<u>\$15,062</u>	<u>\$ -</u>	<u>\$3,263,584</u>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並無合約資產。

B.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銷售商品	<u>\$8,292</u>	<u>\$18,058</u>	<u>\$29,113</u>

本集團民國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於本期認列為收入，其中6,256仟元為期初餘額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民國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於本期認列為收入，其中12,728仟元為期初餘額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於本集團銷售商品之客戶合約皆短於一年，無須提供尚未履行之履行義務相關資訊。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 (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212)	\$6,022
長期應收款	-	20,000
合 計	\$(212)	\$26,02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等因素，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12.12.31

群組一：針對部分地區之交易對手採個別評估，長期應收款項總帳面額為136,987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該款項皆已逾期，提列備抵損失金額為136,987仟元。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86,922	\$32,337	\$9,286	\$4	\$16,212	\$644,761
損失率	0.48%	9.77%	41.51%	10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828)	(3,159)	(3,855)	(4)	(16,212)	(26,058)
小 計	\$584,094	\$29,178	\$5,431	\$ -	\$ -	\$618,703

111.12.31

群組一：針對部分地區之交易對手採個別評估，長期應收款項總帳面額為136,987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該款項皆已逾期，提列備抵損失金額為136,987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群組二：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07,776	\$2,650	\$1,589	\$325	\$16,642	\$628,982
損失率	1.49%	5.77%	27.44%	53.8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054)	(153)	(436)	(175)	(16,642)	(26,460)
合 計	\$598,722	\$2,497	\$1,153	\$150	\$ -	\$602,522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款
112.1.1	\$ -	\$26,460	\$136,987
本期增加金額	-	(212)	-
匯率差異	-	(190)	-
112.12.31	\$ -	\$26,058	\$136,987
111.1.1	\$ -	\$20,275	\$116,987
本期增加金額	-	6,022	20,000
匯率差異	-	163	-
111.12.31	\$ -	\$26,460	\$136,987

16.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20年間。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土 地	\$26,701	\$30,583
房屋及建築	4,175	8,351
機器設備	76,969	96,079
合 計	<u>\$107,845</u>	<u>\$135,013</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未有增添使用權資產。民國一一一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29,903仟元。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28,978	\$29,737
非 流 動	75,746	109,784
合 計	<u>\$104,724</u>	<u>\$139,521</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土 地	\$3,882	\$3,883
房屋及建築	4,176	4,175
機器設備	13,139	12,839
合 計	<u>\$21,197</u>	<u>\$20,897</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7,425	\$8,039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5,947仟元及35,931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含與土地公告現值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金額係與該承租標的土地公告現值相連結。本集團所屬產業簽訂此種變動租賃給付之租約甚為常見。由於此種變動租賃給付未符合租賃給付定義，故不計入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中。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c) 殘值保證

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8。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3,966	\$3,991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	-
合 計	\$3,966	\$3,991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2,799	\$166,549	\$489,348	\$363,248	\$226,079	\$589,327
勞健保費用	36,064	13,158	49,222	38,016	12,183	50,199
退休金費用	14,906	6,539	21,445	16,045	7,874	23,9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822	8,023	27,845	22,024	8,257	30,281
折舊費用	186,163	35,229	221,392	192,889	34,042	226,931
攤銷費用	2,464	13,825	16,289	313	14,787	15,100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63人及777人。

本集團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403仟元及7,361仟元；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52,685仟元及21,074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8,403仟元及7,361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23	\$6,297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7,571	\$7,951
股利收入	8,199	202
其他收入	15,311	15,293
合 計	\$31,081	\$23,446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31	\$(350)
淨外幣兌換利益	7,022	143,100
其他損失	(911)	(971)
合 計	\$6,342	\$141,779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0,626)	\$ (10,3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749)	(3,323)
財務成本合計	<u>\$ (13,375)</u>	<u>\$ (13,687)</u>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 民國一二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 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00	\$ -	\$3,700	\$ (740)	\$2,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6,025	-	116,025	(23,273)	92,7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3	-	53	-	5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3,959)	-	(23,959)	4,779	(19,1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	-	(21)	-	(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95,798</u>	<u>\$ -</u>	<u>\$95,798</u>	<u>\$ (19,234)</u>	<u>\$76,564</u>

(2)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 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895	\$ -	\$17,895	\$ (3,579)	\$14,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45,980)	-	(545,980)	109,196	(436,78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4	-	144	-	14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142)	-	(10,142)	2,050	(8,0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	-	(29)	-	(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538,112</u>	<u>\$ -</u>	<u>\$538,112</u>	<u>\$107,667</u>	<u>\$ (430,445)</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83,953	\$200,42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95)	(1,362)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43)	16,205
所得稅費用	<u>\$82,615</u>	<u>\$215,269</u>

B.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0)	\$(3,5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273)	109,1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79	2,05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9,234)</u>	<u>\$107,667</u>

C.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本期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343,357	\$983,342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以母公司法定所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8,671	196,668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515)	(4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526	15,394
於其他課稅轄區營運之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217	3,18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1)	(252)
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	15,852	1,6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95)	(1,36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82,615	\$215,269

E.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52	\$2,784	\$ -	\$ -	\$ -	\$4,03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46)	(431)	-	-	-	(677)
暫估佣金支出認列所產生	1,284	(557)	-	-	-	727
備抵呆帳超限	2,791	(547)	-	-	(32)	2,21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049	1,863	-	-	-	13,91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742	(1,140)	-	-	(94)	11,50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6	-	(740)	-	-	(65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34,186)	(1,944)	-	-	-	(36,130)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權益法	713	-	-	-	-	713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成本法	2,662	-	-	-	-	2,6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208	-	-	-	-	2,208
其他減損損失	398	-	-	-	(26)	372
虧損扣抵	1,194	336	-	-	(84)	1,446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1	-	4,779	-	-	5,2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失	(80,965)	-	(23,273)	-	-	(104,238)
其 他	52	(21)	-	-	(2)	29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43	\$(19,234)	\$ -	\$(23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77,535)					\$(96,66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862					\$45,0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5,397)					\$(141,699)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66	\$(2,514)	\$ -	\$ -	\$ -	\$1,252
未實現兌換利益	(633)	387	-	-	-	(246)
暫估佣金支出認列所產生	1,065	219	-	-	-	1,284
備抵呆帳超限	15,167	(12,358)			(18)	2,79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968	81	-	-	-	12,04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4,478	(1,673)	-	-	(63)	12,74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65	-	(3,579)	-	-	86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33,321)	(865)	-	-	-	(34,186)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權益法	713	-	-	-	-	713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成本法	2,662	-	-	-	-	2,6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208	-	-	-	-	2,208
其他減損損失	412	-	-	-	(14)	398
虧損扣抵	725	482	-	-	(13)	1,19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19)	-	2,050	-	-	4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失	(190,161)	-	109,196	-	-	(80,965)
其 他	14	36	-	-	2	5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16,205)</u>	<u>\$107,667</u>	<u>\$ -</u>	<u>\$(10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68,891)</u>					<u>\$(77,53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56,843</u>					<u>\$37,86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5,734)</u>					<u>\$(115,397)</u>

F.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2,539仟元及7,469
仟元。

G.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
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一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申報至西元2022年度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60,988	\$768,27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9,421	159,42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64	\$4.82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60,988	\$768,27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60,988	768,27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9,421	159,421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819	1,73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0,240	161,153
稀釋每股盈餘(元)	\$1.63	\$4.7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SAG Japan Co.,Lt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Rakon Limite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Rakon France SAS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80,879	216,627
其 他	<u>8,532</u>	<u>11,615</u>
合 計	<u>\$89,411</u>	<u>\$228,292</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SAG Japan Co.,Ltd	\$340	\$365
其 他	-	490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u>10,209</u>	<u>16,036</u>
合 計	<u>\$10,549</u>	<u>\$16,891</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2.12.31</u>	<u>111.12.31</u>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17,592	\$45,352
其 他	<u>1,108</u>	<u>594</u>
合 計	<u>\$18,700</u>	<u>\$45,946</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1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	1,385
合 計	\$ -	\$1,426

5.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9	\$358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187	1,677
合 計	\$876	\$2,035

6.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6,981	\$47,564
退職後福利	639	418
合 計	\$27,620	\$47,982

八、質押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313,761	\$314,649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151,314	155,847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421,505	488,440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253	346	長期借款
合 計	\$886,833	\$959,282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263,110 仟元及 1,263,110 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十三.1.(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8,696	\$563,0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004,871	1,329,4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0	17,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618,703	602,522
其他應收款項		14,074	12,360
小計		1,654,648	1,961,350
合計		\$2,333,344	\$2,524,381
<u>金融負債</u>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50	\$153,139
其他應付款		193,522	246,69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80,786	711,286
租賃負債		104,724	139,521
合計		\$877,882	\$1,250,645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838仟元及14,643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惟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之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6,715仟元及5,560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經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應付款項	\$198,850	\$ -	\$ -	\$ -	\$198,850
其他應付款	193,522	-	-	-	193,522
銀行長期借款	221,230	165,554	-	-	386,784
租賃負債	31,029	58,202	11,295	8,953	109,479
111.12.31					
應付款項	\$153,139	\$ -	\$ -	\$ -	\$153,139
其他應付款	246,699	-	-	-	246,699
銀行長期借款	186,314	540,387	-	-	726,701
租賃負債	32,592	60,613	41,220	12,932	147,357

衍生金融負債

無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1.1	\$711,286	\$139,521	\$850,807
現金流量	(330,077)	(28,756)	(358,833)
匯率變動	(423)	(6,041)	(6,464)
112.12.31	\$380,786	\$104,724	\$485,510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748,281	\$137,305	\$885,586
現金流量	(37,139)	(27,658)	(64,797)
其他	-	32,707	32,707
匯率變動	144	(2,833)	(2,689)
111.12.31	\$711,286	\$139,521	\$850,807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未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671,512	\$ -	\$7,184	\$678,696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555,987	\$ -	\$7,044	\$563,03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7,044	\$8,227
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	(1,158)
處分/清償	(353)	-
匯率變動影響數	(7)	(25)
期末餘額	\$7,184	\$7,044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 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72仟元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 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70仟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 -	\$89,752	\$89,7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六)	616,457	-	-	616,457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 -	\$92,566	\$92,5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六)	502,384	-	-	502,384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477	30.7350	\$752,301	\$48,779	30.7080	\$1,497,906	
日幣	1,205,289	0.2173	261,909	866,156	0.2324	201,29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228	30.7350	68,478	1,093	30.7080	33,564	
日幣	624,273	0.2173	135,655	516,258	0.2324	119,978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7,022仟元及143,100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以下交易係屬合併個體間之應沖銷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A. 本公司：無。

B. 子公司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SE JAPAN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JPY45,312,500	JPY41,562,500	JPY41,562,500	0.5%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JPY634,290,360	JPY634,290,360

註1：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2) 對他人背書保證：

A. 本公司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註7)	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2	\$612,485(註8)	\$118,000	\$118,000	\$75,879	\$ -	2.89%	\$1,633,293(註9)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12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定淨值4,083,232仟元之15%計算。

註9：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12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定淨值4,083,232仟元之40%計算。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子公司

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星展銀行	非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637	\$ -	- %	\$ -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36	-	6.66%	-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000	-	3.00%	-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600	-	0.45%	-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601	-	1.94%	-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75	-	0.03%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374	1,970	0.95%	1,970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	221	0.03%	221
		立德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000	-	14.88%	-
		艾克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000	5,214	19.32%	5,214
		Rakon Limited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016,681	671,291	12.23%	671,291
				合 計		\$678,696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母子公司	進貨	\$401,554	48.68%	60 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63,742)	(42.45)%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一)、8。

(10)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401,554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7.05%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應付帳款	\$63,742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21%

註一： 0係代表本公司，其餘阿拉伯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1.本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本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 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 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 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711,144 (JPY2,397,200,000)	\$711,144 (JPY2,397,200,000)	9,300,000	100%	\$315,282	\$5,074 (JPY22,866,760)	\$8,829 (含聯屬公司交 易未實現利益 \$3,755)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T USA, INC.	美國	係提供售後服務	\$3,285 (USD100,000)	\$3,285 (USD100,000)	200	100%	\$13,747	\$1,761 (USD56,541)	\$1,761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英屬維京 群島	財務投資	\$50,802 (USD1,495,392)	\$50,802 (USD1,495,392)	2,884,541	33.93%	\$2,178	\$(1,532)	\$(520)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竹北市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 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 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 易業務	\$177,246	\$177,246	2,194,476	87.78%	\$37,118	\$(125)	\$(110)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韋僑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台中市 大里區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 造買賣	\$145,804	\$145,804	5,761,280	13.63%	\$205,747	\$169,776	\$23,138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SE JAPAN CO.	日本	係經營石英晶棒及晶 片之買賣	JPY28,000,000	JPY28,000,000	400	100%	\$13,742 (JPY63,238,774)	\$3,783 (JPY17,047,299)	不適用	孫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英屬維爾 京群島	財務投資	\$129,935 (USD3,825,000)	\$129,935 (USD3,825,000)	4,335,000	51%	\$(2,085)	\$(1,532)	不適用	孫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對大陸投資之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 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器之製造買賣	RMB 18,202,104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63,848 (USD2,131,815)	-	-	\$63,848 (USD2,131,815)	\$- (USD0)	100%	\$-	\$-	-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註1)	石英晶片、晶棒之製造銷售	RMB 65,788,141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0,102 (USD1,672,858)	-	-	\$50,102 (USD1,672,858)	\$(1,532) (RMB348,222)	78.70%	已併子公司處理	\$2,380	-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係機電設備、電子元器件、等其配件的批發及相關配套業務	RMB 3,000,000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4,529 (USD462,600)	-	-	\$14,529 (USD462,600)	\$(864) (RMB196,432)	100%	\$(864)	\$8,76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新台幣128,479仟元 (美金4,267,273)	美金17,268,532.19	新台幣2,449,939仟元 (註2)

(註1)：透過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英屬維京群島APEX OPTTECH CO.之股權所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3)：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希華台灣營運部門：係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

希華日本營運部門：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晶華公司營運部門：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

(1) 民國一一二年度

	希華台灣	希華日本	晶華公司	其他(註1)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151,221	\$193,640	\$10,533	\$ -	\$ -	\$2,355,394
部門間收入	40,481	425,970	4,118	12,323	(482,892)	-
收入合計	<u>\$2,191,702</u>	<u>\$619,610</u>	<u>\$14,651</u>	<u>\$12,323</u>	<u>\$(482,892)</u>	<u>\$2,355,394</u>
利息費用	11,043	2,332	-	-	-	13,375
折舊及攤銷	215,960	21,067	-	654	-	237,681
投資(損)益	32,234	-	-	-	(9,096)	23,138
部門損益	<u>333,200</u>	<u>6,371</u>	<u>(866)</u>	<u>897</u>	<u>3,755</u>	<u>343,357</u>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79,274	-	-	-	(373,527)	205,747
部門資產	<u>\$5,131,325</u>	<u>\$568,288</u>	<u>\$49,488</u>	<u>\$27,705</u>	<u>\$(502,121)</u>	<u>\$5,274,685</u>
部門負債	<u>\$1,048,093</u>	<u>\$223,710</u>	<u>\$9,206</u>	<u>\$5,190</u>	<u>\$(101,192)</u>	<u>\$1,185,007</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一一一年度

	希華台灣	希華日本	晶華公司	其他(註 1)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990,027	\$258,495	\$15,062	\$ -	\$ -	\$3,263,584
部門間收入	55,302	653,046	2,889	10,570	(721,807)	-
收入合計	<u>\$3,045,329</u>	<u>\$911,541</u>	<u>\$17,951</u>	<u>\$10,570</u>	<u>\$(721,807)</u>	<u>\$3,263,584</u>
利息費用	10,846	2,841	-	-	-	13,687
折舊及攤銷	221,206	20,168	-	657	-	242,031
投資(損)益	30,050	-	-	-	(4,099)	25,951
部門損益	<u>975,834</u>	<u>26,272</u>	<u>(428)</u>	<u>896</u>	<u>(19,232)</u>	<u>983,342</u>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3,965	-	-	-	(388,713)	195,252
部門資產	<u>\$5,543,648</u>	<u>\$600,996</u>	<u>\$51,944</u>	<u>\$25,930</u>	<u>\$(543,054)</u>	<u>\$5,679,464</u>
部門負債	<u>\$1,447,256</u>	<u>\$237,447</u>	<u>\$10,722</u>	<u>\$4,126</u>	<u>\$(123,185)</u>	<u>\$1,576,366</u>

註1:收入來自低於量化門檻者包含SCT及希華深圳部門，該等部門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

2. 本公司民國一二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3. 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中國大陸(香港)	\$869,560	\$1,019,756
日 本	477,435	635,641
歐 洲	403,501	753,086
台 灣	366,156	415,910
其 他	238,742	439,191
合 計	<u>\$2,355,394</u>	<u>\$3,263,584</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2)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台 灣	\$2,474,374	\$2,499,518
中國大陸	2,643	3,351
日 本	212,708	248,015
合 計	<u>\$2,689,725</u>	<u>\$2,750,884</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之情形如下：

A. 民國一一二年度：

客戶名稱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甲 公 司	\$ 260,216	11.05%

B. 民國一一一年度：

客戶名稱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甲 公 司	\$401,349	12.3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570,923仟元及16,620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11%，對於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決定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基於衡量過程之假設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信用額度之控管；分析前後期應收帳款變動及週轉率變動的趨勢、測試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對其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重新計算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附註六應收帳款及有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新台幣902,199仟元，存貨淨額占資產總額18%。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產品的終端應用係屬變化快速的產業因而導致存貨呆滯或過時之損失，故存貨之備抵跌價及呆滯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管理階層辨認存貨過時或瑕疵品之程序；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劃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與完整性；抽選樣本驗算存貨的單位成本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附註六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涂清淵

涂清淵

會計師：

黃宇廷

黃宇廷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843,156	16	\$1,193,318	2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六.14	524,016	10	510,55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六.14及七.3	30,287	1	61,697	1
130X	存貨	四及六.3	902,199	18	907,180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	10,393	-	11,4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10,051	45	2,684,198	4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	678,696	13	562,334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579,274	11	583,965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376,123	27	1,494,533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5	30,876	1	38,93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7	47,322	1	48,694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48,079	1	56,37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9	41,763	1	34,1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9	19,141	-	40,51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21,274	55	2,859,450	52
1xxx	資產總計		\$5,131,325	100	\$5,543,64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曾顯堂



經理人: 曾榮孟



會計主管: 黃玲玲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3	\$8,160	-	\$17,917	-
2150	應付票據		2,130	-	2,518	-
2170	應付帳款		81,596	2	51,41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4	66,416	1	89,945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95,769	4	250,87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7,124	2	117,09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5	8,143	-	8,02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437	-	2,576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0	215,040	4	177,680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68,815	13	718,050	1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161,280	3	526,32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9	141,699	3	115,39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5	23,768	-	31,91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1	46,182	1	55,52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349	-	5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9,278	7	729,206	13
2xxx	負債總計		1,048,093	20	1,447,256	26
	權益	六.12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594,210	31	1,594,210	29
3200	資本公積		802,473	16	802,473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0,911	6	212,637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3,367	21	1,268,703	23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035)	(2)	(104,848)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416,306	8	323,217	6
3XXX	權益總計		4,083,232	80	4,096,392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5,131,325	100	\$5,543,64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朝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二年		一一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3	\$2,191,702	100	\$3,045,3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6	(1,619,244)	(74)	(1,863,827)	(6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72,458	26	1,181,502	39
6000	營業費用	六.16				
6100	推銷費用		(91,372)	(4)	(105,430)	(4)
6200	管理費用		(112,707)	(5)	(160,29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485)	(4)	(96,84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4	-	-	(26,034)	(1)
	營業費用合計		(296,564)	(13)	(388,603)	(13)
6900	營業利益		275,894	13	792,899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四及六.17	16,578	1	6,073	-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17	21,643	1	19,8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	6,991	-	141,874	4
7050	財務成本	六.17	(11,043)	-	(10,846)	-
7070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32,234	1	30,05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403	3	187,034	6
7900	稅前淨利		342,297	16	979,933	3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9	(81,309)	(4)	(211,657)	(7)
8200	本期淨利		260,988	12	768,276	2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00	-	17,895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116,025	5	(545,980)	(18)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3	-	1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013)	(1)	105,617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945)	(1)	(10,16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	-	(2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779	-	2,05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六.18	76,578	3	(430,468)	(1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7,566	15	\$337,808	11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64		\$4.8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63		\$4.7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青島品維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設日期：民國101年1月1日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附 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164,010	\$773,725	\$(-96,704)	\$760,001	\$3,997,715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8,627	(48,627)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9,131)			(239,131)
111年度淨利					768,276			768,276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18				14,460	(8,144)	(436,784)	(430,4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82,736	(8,144)	(436,784)	337,8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212,637	\$1,268,703	\$(-104,848)	\$323,217	\$4,096,392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212,637	\$1,268,703	\$(-104,848)	\$323,217	\$4,096,392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8,274	(78,27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0,726)			(350,726)
112年度淨利					260,988			260,988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18				3,013	(19,187)	92,752	76,5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4,001	(19,187)	92,752	337,56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37)		337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594,210	\$802,473	\$290,911	\$1,103,367	\$(-124,035)	\$416,306	\$4,083,23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滿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342,297	\$979,9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200,043	206,322
攤銷費用		15,917	14,88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	26,034
利息費用		11,043	10,846
利息收入		(16,578)	(6,073)
股利收入		(8,199)	(202)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2,234)	(30,05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74)	361
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損失		9,312	4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	1,11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458)	145,621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31,410	35,473
存貨增加		(4,331)	(114,33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52	4,392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3,463)	(9,455)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88)	1,77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177	(65,113)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3,529)	28,65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52,442)	40,78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861	2,34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640)	(7,4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2,676	1,266,251
收取之利息		16,578	6,073
收取之股利		20,874	8,844
支付之利息		(11,133)	(10,696)
支付之所得稅		(111,865)	(204,7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7,130	1,065,678
(接次頁)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8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989)	(225,9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	-
取得無形資產		(5,163)	(3,52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7	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858)	(142,6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32,260
償還長期借款		(327,680)	(66,400)
租賃本金償還		(8,028)	(7,912)
發放現金股利		(350,726)	(239,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6,434)	(281,1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50,162)	641,8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3,318	551,4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843,156	\$1,193,31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以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民國八十六年六月為因應未來籌資管道多元化需求，並經證券主管機關之同意而完成補辦股票公開發行程序。

民國八十九年三月為取得高階石英產品技術及跨足日本石英產品市場，因而投資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山形縣))。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民國九十年六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提出股票上市買賣申請，並經核准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正式掛牌上市，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111巷1-1號。

本公司為降低營業成本及提升營業績效與競爭力，爰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規定及其他法令規定，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日與持有100%股權之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以下簡稱威華公司)簡易合併，合併後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概括承受威華公司所有資產負債及一切權利義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該等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1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半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及製成品 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 - 52 年
機器設備	3 - 10 年
運輸設備	5 - 7 年
辦公設備	3 - 10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其他設備	2 - 22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投資性不動產	耐用年限
建築物	3 - 50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耐用年限	3-5 年	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24.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未持有多數表決權，惟經考量本公司對此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因素後，判斷對其具有控制，請詳附註四。此外，其中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未超過50%且為其最大股東，經判斷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六、5。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請詳附註六。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678	\$585
活期存款	597,140	1,088,558
定期存款	245,338	104,175
合 計	<u>\$843,156</u>	<u>\$1,193,318</u>

2.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540,636	\$527,178
減：備抵損失	(16,620)	(16,620)
小 計	<u>524,016</u>	<u>510,55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287	61,697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30,287</u>	<u>61,697</u>
合 計	<u>\$554,303</u>	<u>\$572,255</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570,923仟元及588,875仟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4，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應收帳款確定無法收回者，已轉列長期應收款並計提100%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為136,987仟元。

3.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原 料	\$313,884	\$330,994
物 料	186,540	166,817
在製品	127,718	142,717
半成品	100,235	82,328
製成品(含外購商品)	173,822	184,324
合 計	<u>\$902,199</u>	<u>\$907,18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619,244元，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損失9,312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863,827元，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損失409仟元。

上述存貨未由提供擔保之情事。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671,512	\$555,98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7,184	6,347
合 計	<u>\$678,696</u>	<u>\$562,334</u>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股利收入分別為8,199仟元及202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315,282	100	\$330,498	100
APEX OPTECH CO.	2,178	33.93	2,720	33.93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7,118	87.78	37,257	87.78
SCT USA, Inc.	13,747	100.00	11,999	100.00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768	100.00	9,805	100.00
小計	377,093		392,279	
投資關聯企業：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747	13.63	195,252	13.63
小計	582,840		587,531	
減：累計減損	(3,566)		(3,566)	
合計	\$579,274		\$583,965	

(1)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8,829	\$3,424
APEX OPTECH CO.	(520)	(566)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0)	346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38	25,951
SCT USA, INC.	1,761	2,847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64)	(1,952)
合計	\$32,234	\$30,05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分別獲配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12,675仟元及8,642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23,708)	\$(11,438)
APEX OPTECH CO.	(22)	38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9)	50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	(29)
SCT USA, INC.	(13)	977
希華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73)	208
合 計	\$(23,966)	\$(10,194)

(3) 因被投資公司－韋僑科技之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之規定，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本公司雖持有韋僑公司13.63%之表決權，然因其他二位投資者各持有韋僑公司7%以上之表決權，僅須此兩位投資者合作，即可阻卻本公司主導韋僑公司之攸關活動。因此，本公司對韋僑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16,457仟元及502,384仟元。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1.1~112.12.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成本：							
112.1.1	\$307,049	\$452,942	\$2,989,222	\$15,008	\$2,312	\$6,550	\$479,389
增添	-	402	10,842	638	-	-	17,788
減少	-	-	(1,586)	(349)	-	-	(796)
重分類	-	120	38,924	-	-	-	3,592
112.12.31	\$307,049	\$453,464	\$3,037,402	\$15,297	\$2,312	\$6,550	\$499,973
折舊及減損：							
112.1.1	\$ -	\$(269,071)	\$(2,062,976)	\$(13,948)	\$(2,312)	\$(6,342)	\$(403,290)
折舊	-	(8,859)	(150,396)	(554)	-	(45)	(30,759)
減少	-	-	1,485	349	-	-	794
112.12.31	\$ -	\$(277,930)	\$(2,211,887)	\$(14,153)	\$(2,312)	\$(6,387)	\$(433,255)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1.1~111.12.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1.1	\$307,049	\$452,565	\$2,822,591	\$14,130	\$2,312	\$6,550	\$468,266	\$4,073,463
增添	-	377	109,204	1,015	-	-	13,288	123,884
減少	-	-	(27,385)	(137)	-	-	(3,466)	(30,988)
重分類	-	-	84,812	-	-	-	1,301	86,113
111.12.31	<u>\$307,049</u>	<u>\$452,942</u>	<u>\$2,989,222</u>	<u>\$15,008</u>	<u>\$2,312</u>	<u>\$6,550</u>	<u>\$479,389</u>	<u>\$4,252,472</u>
折舊及減損：								
111.1.1	\$ -	\$(258,982)	\$(1,935,581)	\$(13,592)	\$(2,312)	\$(6,297)	\$(374,910)	\$(2,591,674)
折舊	-	(10,089)	(154,499)	(493)	-	(45)	(31,766)	(196,892)
減少	-	-	27,104	137	-	-	3,386	30,627
111.12.31	<u>\$ -</u>	<u>\$(269,071)</u>	<u>\$(2,062,976)</u>	<u>\$(13,948)</u>	<u>\$(2,312)</u>	<u>\$(6,342)</u>	<u>\$(403,290)</u>	<u>\$(2,757,939)</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307,049</u>	<u>\$175,534</u>	<u>\$825,515</u>	<u>\$1,144</u>	<u>\$ -</u>	<u>\$163</u>	<u>\$66,718</u>	<u>\$1,376,123</u>
111.12.31	\$307,049	\$183,871	\$926,246	\$1,060	\$ -	\$208	\$76,099	\$1,494,533

註：係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細項的重分類。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空調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15年提列折舊。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38年間，租賃合約無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建築物</u>	
成本：		
112.1.1	\$55,210	
增添	-	
112.12.31	<u>\$55,210</u>	
111.1.1	\$55,210	
增添	-	
111.12.31	<u>\$55,210</u>	
折舊及減損：		
112.1.1	\$6,516	
當年度折舊	1,372	
112.12.31	<u>\$7,888</u>	
111.1.1	\$5,144	
當年度折舊	1,372	
111.12.31	<u>\$6,516</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47,322</u>	
111.12.31	<u>\$48,694</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83	\$1,284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u>\$1,383</u>	<u>\$1,284</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由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54,892仟元55,284仟元，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依據以前年度外部專家鑑價報告及考量當地房屋價格指數變動，作為當年度公允價值之基準。

8. 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12.1.1	\$126,280	\$28,181	\$154,461
增添－單獨取得	-	5,163	5,163
重分類	-	2,460	2,460
112.12.31	<u>\$126,280</u>	<u>\$35,804</u>	<u>\$162,084</u>
111.1.1	\$126,280	\$24,011	\$150,291
增添－單獨取得	-	4,170	4,170
111.12.31	<u>\$126,280</u>	<u>\$28,181</u>	<u>\$154,461</u>
攤銷及減損：			
112.1.1	\$(73,663)	\$(24,425)	\$(98,088)
攤銷	(12,628)	(3,289)	(15,917)
112.12.31	<u>\$(86,291)</u>	<u>\$(27,714)</u>	<u>\$(114,005)</u>
111.1.1	\$(61,035)	\$(22,169)	\$(83,204)
攤銷	(12,628)	(2,256)	(14,884)
111.12.31	<u>\$(73,663)</u>	<u>\$(24,425)</u>	<u>\$(98,088)</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39,989</u>	<u>\$8,090</u>	<u>\$48,079</u>
111.12.31	<u>\$52,617</u>	<u>\$3,756</u>	<u>\$56,373</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2,464	\$313
推銷費用	-	14
管理費用	257	197
研究發展費用	13,196	14,360
合 計	<u>\$15,917</u>	<u>\$14,884</u>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預付設備款	\$18,331	\$39,683
長期應收款	136,987	136,987
減：備抵損失	(136,987)	(136,987)
存出保證金	810	827
合 計	<u>\$19,141</u>	<u>\$40,510</u>

10.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
細如下：

債權人	種類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376,320	1.750	自民國一〇九年九月至一一四年九月，前兩年半為寬限期，寬限期滿，每月一期分三十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u>376,320</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15,040)</u>		
合 計		<u>\$161,280</u>		

債權人	種類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537,600	1.625	自民國一〇九年九月至一一四年九月，前兩年半為寬限期，寬限期滿，每月一期分三十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凱基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0,000	2.060	自民國一一一年三月至一一四年三月，每月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6,400	1.721	自民國一〇七年十月至一一二年十月，每三個月一期分二十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u>704,000</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77,680)</u>		
合 計		<u>\$526,320</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9,258仟元及20,507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674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87	\$13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83	560
合 計	\$770	\$69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11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3,630	\$142,765	\$159,4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448)	(87,243)	(78,597)
其他非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46,182	\$55,522	\$80,88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1.1	\$159,482	\$(78,597)	\$80,885
當期服務成本	130	-	130
利息費用(收入)	1,083	(523)	560
小計	160,695	(79,120)	81,57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	-	6
經驗調整	(5,530)	-	(5,530)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332)	-	(6,33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039)	(6,039)
小計	148,839	(85,159)	63,680
支付之福利	(6,074)	6,074	-
雇主提撥數	-	(8,158)	(8,158)
111.12.31	142,765	(87,243)	55,522
當期服務成本	87	-	87
利息費用(收入)	1,750	(1,067)	683
小計	144,602	(88,310)	56,292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1	-	11
經驗調整	(3,442)	-	(3,44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88	-	48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57)	(757)
小計	141,659	(89,067)	52,592
支付之福利	(8,029)	8,029	-
雇主提撥數	-	(6,410)	(6,410)
112.12.31	<u>\$133,630</u>	<u>\$(87,448)</u>	<u>\$46,182</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0%	1.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 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 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 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 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	\$(2,408)	\$ -	\$(2,736)
折現率減少0.25%	2,482	-	2,824	-
預期薪資增加0.25%	2,432	-	2,768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2,373)		(2,697)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2,300,000仟元，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59,421,022股，實收股本為1,594,210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變動。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557,589	\$557,58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39,970	239,970
其 他	4,914	4,914
合 計	<u>\$802,473</u>	<u>\$802,47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分派股東紅利，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未有首次採用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故此函令對本公司無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6,366	\$78,27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9,421	350,726	1.0元	2.2元
合 計	<u>\$185,787</u>	<u>\$429,000</u>		

民國一一二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1元現金股利，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79,711仟元，每股配發0.5元，故民國一一二年度合計配發每股1.5元現金。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13.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185,518	\$3,039,448
其他營業收入	6,184	5,881
合 計	<u>\$2,191,702</u>	<u>\$3,045,329</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1)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並無合約資產。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銷售商品	\$8,160	\$17,917	\$27,37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期初餘額中6,115千元之履約義務已滿足並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期初餘額中10,987千元之履約義務已滿足並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2)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於本公司銷售商品之客戶合約皆短於一年，無須提供尚未履行之履行義務相關資訊。

(3)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 -	\$6,034
長期應收款	-	20,000
合 計	\$ -	\$26,034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等因素，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12.31

群組一：針對部分地區之交易對手採個別評估，長期應收款項總帳面額為136,987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該款項皆已逾期，提列備抵損失金額為136,987仟元。

群組二：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22,655	\$32,217	\$9,276	\$ -	\$6,775	\$570,923
損失率	0.54%	9.81%	41.55%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832)	(3,159)	(3,854)		(6,775)	(16,620)
合 計	\$519,823	\$29,058	\$5,422	\$ -	\$ -	\$554,303

111.12.31

群組一：針對部分地區之交易對手採個別評估，長期應收款項總帳面額為136,987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該款項皆已逾期，提列備抵損失金額為136,987仟元。

群組二：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77,290	\$2,650	\$1,589	\$325	\$7,021	\$588,875
損失率	1.53%	5.77%	27.45%	53.8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835)	(153)	(436)	(175)	(7,021)	(16,620)
合 計	\$568,455	\$2,497	\$1,153	\$150	\$ -	\$572,255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款
112.1.1	\$ -	\$16,620	\$136,987
本期增加金額	-	-	-
112.12.31	<u>\$ -</u>	<u>\$16,620</u>	<u>\$136,987</u>
111.1.1	\$ -	\$10,586	\$116,987
本期增加金額	-	6,034	20,000
111.12.31	<u>\$ -</u>	<u>\$16,620</u>	<u>\$136,987</u>

15.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20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土 地	\$26,701	\$30,583
房屋及建築	4,175	8,351
合 計	<u>\$30,876</u>	<u>\$38,934</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未增添使用權資產；民國一一一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1,860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8,143	\$8,027
非 流 動	23,768	31,912
合 計	<u>\$31,911</u>	<u>\$39,93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7(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土 地	\$3,882	\$3,883
房屋及建築	4,176	4,175
	<u>\$8,058</u>	<u>\$8,058</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u>\$5,628</u>	<u>\$6,097</u>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3,422仟元及14,244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含與土地公告現值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金額係與該承租標的土地公告現值相連結。本公司所屬產業簽訂此種變動租賃給付之租約甚為常見。由於此種變動租賃給付未符合租賃給付定義，故不計入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中。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c) 殘值保證

無。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7。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		
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1,383	\$1,284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		
給付之相關收益	-	-
合 計	\$1,383	\$1,284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1,398	\$134,398	\$455,796	\$361,866	\$180,013	\$541,879
勞健保費用	35,930	12,113	48,043	37,829	11,093	48,922
退休金費用	14,906	5,122	20,028	16,045	5,152	21,197
董事酬金	-	9,125	9,125	-	22,592	22,5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814	4,525	24,339	21,828	4,780	26,608
折舊費用	186,162	13,881	200,043	192,889	13,433	206,322
攤銷費用	2,464	13,453	15,917	313	14,571	14,884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29人及77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58仟元及836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630仟元及709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薪資費用較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薪資費用減少11.1%。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前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403仟元及7,361仟元；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52,685仟元及21,074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8,403仟元及7,361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78	\$6,073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4,987	\$5,244
股利收入	8,199	202
其他收入－其他	8,457	14,437
合 計	\$21,643	\$19,883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74	\$(361)
淨外幣兌換利益	6,822	142,450
什項支出	(5)	(215)
合 計	<u>\$6,991</u>	<u>\$141,874</u>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520)	\$(10,208)
租賃負債之利息	(523)	(638)
財務成本合計	<u>\$(11,043)</u>	<u>\$(10,846)</u>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 民國一二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00	\$ -	\$3,700	\$(740)	\$2,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6,025	-	116,025	(23,273)	92,7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3	-	53	-	5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23,945)	-	(23,945)	4,779	(19,1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	-	(21)	-	(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95,812</u>	<u>\$ -</u>	<u>\$95,812</u>	<u>\$(19,234)</u>	<u>\$76,578</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895	\$ -	\$17,895	\$(3,579)	\$14,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45,980)	-	(545,980)	109,196	(436,78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4	-	144	-	14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65)	-	(10,165)	2,050	(8,1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	-	(29)	-	(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538,135)</u>	<u>\$ -</u>	<u>\$(538,135)</u>	<u>\$107,667</u>	<u>\$(430,468)</u>

19. 所得稅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A.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82,892	\$196,40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95)	(1,362)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588)	16,610
所得稅費用	<u>\$81,309</u>	<u>\$211,657</u>

B.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0)	\$(3,5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3,273)	109,1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79	2,05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9,234)</u>	<u>\$107,667</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本期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D.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42,297	\$979,933
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8,459	\$195,986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515)	(4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526	15,39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95)	(1,362)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5,834	1,68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81,309	\$211,657

E.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之所 得稅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48	\$2,776	\$ -	\$ -	\$4,02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46)	(431)	-	-	(677)
暫估佣金支出認列所產生	1,284	(557)	-	-	727
備抵呆帳超限	2,134	9	-	-	2,143
未實現減損損失	2,208	-	-	-	2,20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049	1,863	-	-	13,91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292	(1,128)	-	-	10,16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6	-	(740)	-	(65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34,186)	(1,944)	-	-	(36,130)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權益法	713	-	-	-	713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成本法	2,662	-	-	-	2,662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1	-	4,779	-	5,2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80,965)	-	(23,273)	-	(104,23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88	\$(19,234)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1,290)				\$(99,93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107				\$41,7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5,397)				\$(141,699)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之所 得稅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66	\$(2,518)	\$ -	\$ -	\$1,2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633)	387	-	-	(246)
暫估佣金支出認列所產生	1,065	219	-	-	1,284
備抵呆帳超限	14,555	(12,421)	-	-	2,134
未實現減損損失	2,208	-	-	-	2,20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968	81	-	-	12,04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785	(1,493)	-	-	11,29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65	-	(3,579)	-	86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33,321)	(865)	-	-	(34,186)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權益法	713	-	-	-	713
減損損失-長期投資成本法	2,662	-	-	-	2,66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19)	-	2,050	-	4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90,161)	-	109,196	-	(80,965)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16,610)</u>	<u>\$107,667</u>	<u>\$ -</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72,347)</u>				<u>\$(81,29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53,387</u>				<u>\$34,1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5,734)</u>				<u>\$(115,397)</u>

F.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一〇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60,988	\$768,27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9,421	159,42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64	\$4.82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60,988	\$768,27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仟元)	\$260,988	768,27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9,421	159,421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819	1,73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0,240	161,153
稀釋每股盈餘(元)	\$1.63	\$4.7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SIWARD－日本)	本公司之子公司
SCT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SE Japan CO.	本公司之孫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晶華石英)	本公司之子公司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SAG Japan Co.,Lt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Rakon Limite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Rakon France SAS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SIWARD－日本	\$37,475	\$47,045
其他	3,006	8,257
關聯企業		
韋僑	-	50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80,879	216,627
其他	8,532	11,615
合計	<u>\$129,892</u>	<u>\$283,594</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SIWARD－日本	\$401,554	\$635,386
其他	4,118	2,847
關聯企業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0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10,209	16,036
合計	<u>\$415,881</u>	<u>\$654,75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SIWARD－日本	\$11,159	\$15,320
其他	428	431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17,592	45,352
其他	1,108	594
合計	<u>\$30,287</u>	<u>\$61,697</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SIWARD—日本	\$63,742	\$86,477
其他	2,674	2,083
實質關係人		
Rakon Limited	-	1,385
合計	<u>\$66,416</u>	<u>\$89,945</u>

5.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u>\$22,907</u>	<u>\$19,439</u>

6.佣金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u>\$9,476</u>	<u>\$15,864</u>

7.其他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u>\$12,962</u>	<u>\$11,044</u>

8.技術支援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u>\$2,543</u>	<u>\$2,590</u>

9.服務費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u>\$13,086</u>	<u>\$12,577</u>

10.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587	\$738
關聯企業	689	358
實質關係人	187	1,677
合計	<u>\$1,463</u>	<u>\$2,773</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5,885	\$46,467
退職後福利	639	418
合 計	<u>\$26,524</u>	<u>\$46,885</u>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300,991	\$300,991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151,314	155,847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421,505	488,440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253	346	長期借款
合 計	<u>\$874,063</u>	<u>\$945,62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263,110 仟元及 1,263,110 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十三.1.(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8,696	\$562,3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842,478	1,192,733
應收票據及帳款	554,303	572,255
其他應收款項	6,711	7,102
小計	1,403,492	1,772,090
合計	<u>\$2,082,188</u>	<u>\$2,334,424</u>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50,142	\$143,882
其他應付款	195,769	250,87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76,320	704,000
租賃負債	31,911	39,939
合計	<u>\$754,142</u>	<u>\$1,138,697</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557仟元及14,367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惟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之風險。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6,715仟元及5,560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經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應付款項	\$150,142	\$ -	\$ -	\$ -	\$150,142
其他應付款	195,769	-	-	-	195,769
銀行長期借款	218,803	163,397	-	-	382,200
租賃負債	8,550	7,958	7,958	8,953	33,419
111.12.31					
應付款項	\$143,882	\$ -	\$ -	\$ -	\$143,882
其他應付款	250,876	-	-	-	250,876
銀行長期借款	180,583	535,525	-	-	716,108
租賃負債	8,550	12,529	7,958	12,932	41,969

衍生金融負債

無。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2.1.1	\$704,000	\$39,939	\$743,939
現金流量	(327,680)	(8,028)	(335,708)
其 他	-	-	-
112.12.31	\$376,320	\$31,911	\$408,231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1.1.1	\$738,140	\$45,991	\$784,131
現金流量	(34,140)	(7,912)	(42,052)
其 他	-	1,860	1,860
111.12.31	<u>\$704,000</u>	<u>\$39,939</u>	<u>\$743,939</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未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

9.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71,512	\$ -	\$7,184	\$678,696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55,987	\$ -	\$6,347	\$562,33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6,347	\$7,505
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7	(1,158)
期末餘額	\$7,184	\$6,347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評價技術	重大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 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72仟元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評價技術	重大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 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63仟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 -	\$54,892	\$54,89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六)	616,457	-	-	616,457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 -	\$55,284	\$55,28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六)	502,384	-	-	502,384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382	30.7350	\$749,381	\$48,574	30.7080	\$1,491,610
日幣	333,028	0.2173	72,367	342,654	0.2324	79,633
人民幣	16,192	4.3338	70,173	17,329	4.4175	76,55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49	30.7350	93,711	1,789	30.7080	54,937
日幣	355,985	0.2173	77,356	427,020	0.2324	99,239

由於本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年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6,822仟元及142,450仟元。

11.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屬本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金額(註7)	屬子公司 對本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大陸地區背 書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2	\$612,485 (註8)	\$118,000	\$118,000	\$75,879	\$ -	2.89%	\$1,633,293 (註9)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會計師查定淨值 4,083,232 仟元之 15% 計算。

註 9：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會計師查定淨值 4,083,232 仟元之 40% 計算。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星展銀行	非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637	\$ -	- %	\$ -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36	-	6.66%	-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000	-	3.00%	-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600	-	0.45%	-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601	-	1.94%	-
		美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75	-	0.03%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374	1,970	0.95%	1,970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	221	0.03%	221
		立德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000	-	14.88%	-
		艾克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000	5,214	19.32%	5,214
		Rakon Limited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016,681	671,291	12.23%	671,291
				合 計		\$678,696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母子公司	進貨	\$401,554	48.68%	60 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63,742)	(42.45)%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一)、8。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711,144 (JPY2,397,200,000)	\$711,144 (JPY2,397,200,000)	9,300,000	100%	\$315,282	\$5,074 (JPY22,866,760)	\$8,829 (含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3,755)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T USA, INC.	美國	係提供售後服務	\$3,285 (USD100,000)	\$3,285 (USD100,000)	200	100%	\$13,747	\$1,761 (USD56,541)	\$1,761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英屬維京群島	財務投資	\$50,802 (USD1,495,392)	\$50,802 (USD1,495,392)	2,884,541	33.93%	\$2,178	\$(1,532)	\$(520)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177,246	\$177,246	2,194,476	87.78%	\$37,118	\$(125)	\$(110)	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大里區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	\$145,804	\$145,804	5,761,280	13.63%	\$205,747	\$169,776	\$23,13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SE JAPAN CO.	日本	係經營石英晶棒及晶片之買賣	JPY28,000,000	JPY28,000,000	400	100%	\$13,742 (JPY63,238,774)	\$3,783 (JPY17,047,299)	不適用	孫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英屬維爾京群島	財務投資	\$129,935 (USD3,825,000)	\$129,935 (USD3,825,000)	4,335,000	51%	\$(2,085)	\$(1,532)	不適用	孫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 對公司經營之影 響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希華石英晶體(東 莞)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 振盪器、晶體濾 波器之製造買賣	RMB 18,202,104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63,848 (USD2,131,815)	-	-	\$63,848 (USD2,131,815)	\$ - (USD0)	100%	\$ -	\$ -	-
晶華光電(無錫) 有限公司(註1)	石英晶片、晶棒 之製造銷售	RMB 65,788,141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50,102 (USD1,672,858)	-	-	\$50,102 (USD1,672,858)	\$(1,532) (RMB348,222)	78.70%	已併子公司處理	\$2,380	-
希華電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係機電設備、電 子元器件、等其 配件的批發及相 關配套業務	RMB 3,000,000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4,529 (USD462,600)	-	-	\$14,529 (USD462,600)	\$(864) (RMB196,432)	100%	\$(864)	\$8,76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新台幣128,479仟元 (美金4,267,273)	美金17,268,532.19	新台幣2,449,939仟元 (註2)

(註1)：透過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英屬維京群島APEX OPTECH CO.之股權所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3)：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穎堂

